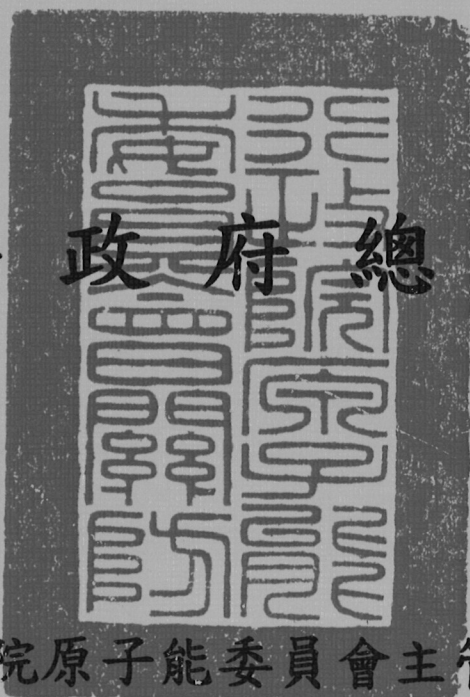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 算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決算

(審定本)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編印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6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2
(四)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4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6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8
(七) 歲入類平衡表.....	42
(八) 經費類平衡表.....	43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45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47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50
2.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專戶存款明細表.....	52
3.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53
4.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押金明細表.....	54
5.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暫付款明細表.....	55
6.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57
7.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保管款明細表.....	58
8.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代收款明細表.....	59
9.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60
10.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63
11.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經費賸餘明細表.....	64
(四)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8
(五)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2
(六)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補助、捐助及獎助經費彙計表.....	76
(七)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2
(八)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10
(九) 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24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一) 原子能委員會

1. **原子能科學發展**：辦理核能安全業務規劃與績效管理，積極參與原子能國際機構組織活動，拓展交流與合作層面，善盡國際核子保防義務，加強原子能資訊公開與對外溝通，推動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及強化核能技術相關研究，有效促進本會政務推行。
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執行核設施及其環境之輻射防護安全管制，完成 90 件各項管制報告審查，以及 4 次核能電廠大修輻射防護作業專案檢查；執行輻射源安全管制，完成 258 家業者輻射作業場所輻射安全專案檢查；推動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完成 508 部 X 光設備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檢查；執行輻射安全管制技術研究，提升游離輻射安全管制技術水準；推動資訊化申辦及管制，完成「輻射防護管制系統雲化服務系統更新」第 3 期計畫，及建置「環境輻射資訊整合平台」資訊系統；辦理放射性污染建築物善後處理及相關防範措施，落實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及確保商品與鋼鐵建材之輻射安全。
3. **核設施安全管制**：為執行「加強核電廠駐廠、大修及專案視察，提升視察品質，確實為民眾做好安全把關」之工作目標，加強執行運轉中與興建中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業務及資訊透明化，提升核能安全與民眾信心。
4. **核子保安與應變**：執行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監督管制作業，完成 5 項緊急應變與整備相關法規之增修訂；持續強化核子事故及核災事故緊急應變與整備措施，協助地方政府建立輻射災害應變能力，積儲總體應變能量；精進對核電廠遠端監看及資訊公開功能，達成監督核安與輻安之目標。

(二) 輻射偵測中心

掌理環境輻射偵測計畫之研擬及推動環境中天然游離輻射、放射性落塵、食品及飲用水放射性含量之偵測、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偵測等事項，訂定本年度臺灣地區背景輻射偵測、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偵測、環境輻射預警監測作業等 4 項環境輻射偵測計畫，偵測結果製成季報、半年報、年報發行，並分送各相關單位參考，同時公布於該中心網站，供民眾隨時查詢，達成施政成果公開透明化。

(三)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1. **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1)發布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規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範。(2)修正放射性物料管制收費標準第 7 條規定。(3)公告電氣石磁球、電氣石原料、負離子粉、人工溫泉石、能量礦石粉、遠紅外線粉等含天然放射性物質之原料及製品不適用放射性物料管理法之規定。(4)辦理 103 年度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執行成效評核作業。(5)完成精進放射性物料安全管制技術發展等 12 項研究計畫暨放射性物料管制技術訓練，精進管制技能。

- 2. 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管制：**(1)嚴密管制放射性廢棄物設施營運安全，各設施無發生工安與輻安之意外事件。(2)持續推動各核能設施減廢工作，3 座核能電廠放射性廢棄物產量共僅 163 桶，減廢成效良好。(3)辦理蘭嶼環境輻射平行監測，提升蘭嶼貯存場作業安全，維護當地環境輻射品質。(4)舉行核設施除役技術研討會，增進核設施除役相關專業知能及經驗，籌組核一廠除役審查團隊及辦理除役許可申請案之程序審查，正式進行實質審查作業。
- 3. 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安全管制：**(1)執行台電公司等核子燃料貯存安全檢查作業 11 次。(2)執行用過核子燃料國外再處理案預防性管制措施，召開 4 次溝通會議，要求台電公司完備輸出申請之前置準備。(3)審查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相關報告共 8 項。(4)執行小產源放射性廢棄物作業之安全管制檢查作業 21 次。(5)完成第 11 次民間參與訪查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品質活動。

(四) 核能研究所

- 1. 推展潔淨能源技術，促進節能減碳：**研發成果榮獲 2015 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金牌獎、第 12 屆國家新創獎及 2015 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 7 金 6 銀 1 銅多座獎項肯定；3 項研究計畫獲列入能源國家型計畫年度成效亮點，2 項計畫獲列入能源國家型計畫最優 10% 執行團隊，成效獲得高度肯定。
- 2. 強化輻射安全與輻射醫療品質，增進國人健康：**開發核醫診療藥物以及高階核醫器材，研發成果榮獲 2015 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象徵亞洲發明界最高榮譽鉑金獎 2 項，以及 1 金牌 2 銀牌獎項肯定；成功推動帕金森氏症助診新藥「核研多巴胺轉運體造影劑」技術讓與國內企業，將結合民間力量快速拓展國內外市場，回應國人用藥需求。
- 3. 智慧財產管理（含產出與技轉運用）：**繳交科發基金研發成果收入 69,577 千元，占年度科技預算(657,944 千元)比例達 10.6%，繳交金額再創歷年新高，並且維持每年均超額達成指定應繳交數額之績優表現。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歲入部分

(一) 本年度部分：預算數 301,998,000 元，決算數 313,206,516 元（實現數 312,943,416 元，應收數 263,100 元），超收 11,208,516 元，執行率 103.71%。

各機關概況如下：

1. 原子能委員會：預算數 135,858,000 元，決算數 141,415,713，超收 5,557,713 元，執行率 104.09%。
2. 偵測輻射中心：預算數 1,741,000 元，決算數 3,590,160 元，超收 1,849,160 元，執行率 206.21%。
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預算數 20,505,000 元，決算數 21,289,903 元（實現數 21,249,903 元，應收數 40,000 元），超收 784,903 元，執行率 103.83%。
4. 核能研究所：預算數 143,894,000 元，決算數 146,910,740 元（實現數 146,687,640 元，應收數 223,100 元），超收 3,016,740 元，執行率 102.10%。

依來源別彙整如下：

1. 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3,010,000 元，決算數 1,407,897 元（實現數 1,367,897 元，應收數 40,000 元），短收 1,602,103 元，執行率 46.77%，主要係原子能委員會因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僅 3 件，較往年減少。
 2. 規費收入：預算數 295,584,000 元，決算數 308,334,054 元（實現數 308,110,954 元，應收數 223,100 元），超收 12,750,054 元，執行率 104.31%。
 3. 財產收入：預算數 2,341,000 元，決算數 1,904,632 元，短收 436,368 元，執行率 81.36%。
 4. 其他收入：預算數 1,063,000 元，決算數 1,559,933 元，超收 496,933 元，執行率 146.75%。
- (二) 以前年度部分：
1. 94 年度「其他收入」：應收數 122,607 元，實現數 6,000 元，尚未實現數 116,607 元，轉入 105 年度繼續執行。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2. 103 年度「規費收入」：應收數 779,312 元，實現數 779,312 元。

歲出部分

(一) 本年度部分：預算數 2,947,444,000 元，決算數 2,763,640,072 元（實現數 2,733,704,148 元，保留數 29,935,924 元），賸餘數 183,803,928 元，執行率 93.76%。

各機關概況如下：

1. 原子能委員會：預算數 593,607,000 元，決算數 503,485,604 元（實現數 479,032,884 元，保留數 24,452,720 元），執行率 84.82%，賸餘數 90,121,396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78,567,000 元，決算數 300,465,440 元，執行率 79.37%，賸餘數 78,101,560 元。
 - (2) 原子能科學發展：預算數 79,530,000 元，決算數 75,794,775 元（實現數 52,038,055 元，保留數 23,756,720 元），執行率 95.30%，賸餘數 3,735,225 元。
 - (3)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預算數 48,978,000 元，決算數 47,946,056 元（實現數 47,250,056 元，保留數 696,000 元），執行率 97.89%，賸餘數 1,031,944 元。
 - (4) 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數 73,481,000 元，決算數 66,804,773 元，執行率 90.91%，賸餘數 6,676,227 元。
 - (5) 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數 11,518,000 元，決算數 11,275,852 元，執行率 97.90%，賸餘數 242,148 元。
 - (6) 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1,200,000 元，決算數 1,198,708 元，執行率 99.89%，賸餘數 1,292 元。
 - (7)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333,000 元，未動支。
2. 輻射偵測中心：預算數 72,054,000 元，決算數 71,992,396 元，執行率 99.91%，賸餘數 61,604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56,204,000 元，決算數 56,194,195 元，執行率 99.98%，賸餘數 9,805 元。
 - (2) 天然游離輻射偵測：預算數 8,984,000 元，決算數 8,970,927 元，執行率 99.85%，賸餘數 13,073 元。
 - (3) 人造游離輻射偵測：預算數 6,036,000 元，決算數 6,007,774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元，執行率 99.53%，賸餘數 28,226 元。

- (4) 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820,000 元，決算數 819,500 元，執行率 99.94%，賸餘數 500 元。
 - (5)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000 元，未動支。
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預算數 81,739,000 元，決算數 81,499,585 元，執行率 99.71%，賸餘數 239,415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58,164,000 元，決算數 58,112,621 元，執行率 99.91%，賸餘數 51,379 元。
 - (2) 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預算數 16,697,000 元，決算數 16,640,767 元，執行率 99.66%，賸餘數 56,233 元。
 - (3) 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管制：預算數 3,965,000 元，決算數 3,899,427 元，執行率 98.35%，賸餘數 65,573 元。
 - (4) 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安全管制：預算數 2,903,000 元，決算數 2,846,770 元，執行率 98.06%，賸餘數 56,230 元。
 - (5)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000 元，未動支。
4. 核能研究所：預算數 2,200,044,000 元，決算數 2,106,662,487 元（實現數 2,101,179,283 元，保留數 5,483,204 元），執行率 95.76%，賸餘數 93,381,513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1,255,822,000 元，決算數 1,209,245,483 元，執行率 96.29%，賸餘數 46,576,517 元。
 - (2) 綜合計畫：預算數 61,107,000 元，決算數 18,035,921 元（實現數 17,135,921 元，保留數 900,000 元），執行率 29.52%，賸餘數 43,071,079 元。
 - (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預算數 87,973,000 元，決算數 87,815,036 元，執行率 99.82%，賸餘數 157,964 元。
 - (4)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預算數 198,707,000 元，決算數 197,936,167 元（實現數 197,511,468 元，保留數 424,699 元），執行率 99.61%，賸餘數 770,833 元。
 - (5)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預算數 303,053,000 元，決算數 301,468,941 元（實現數 300,550,436 元，保留數 918,505 元），執行率 99.48%，賸餘數 1,584,059 元。
 - (6) 核能安全科技研究：預算數 156,184,000 元，決算數 154,972,939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元，執行率 99.22%，賸餘數 1,211,061 元。

(7)推廣能源技術應用：預算數 137,188,000 元，決算數 137,188,000 元（實現數 133,948,000 元，保留數 3,240,000 元），執行率 100.00%。

(8)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000 元，未動支。

(二)以前年度部分：103 年度轉入數 11,695,600 元（應付數 299,743 元，保留數 11,395,857 元），決算數 11,574,100 元（應付數 299,743 元，保留數 11,274,357 元），減免（註銷）保留數 121,500 元，執行率 98.96%。

各機關概況如下：

1. 原子能委員會：以前年度轉入數 7,000,000 元，實現數 7,000,000 元。
2. 核能研究所：以前年度轉入數 4,695,600 元，決算數 4,574,100 元，註銷數 121,500 元。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歲入類平衡表：

1. 應收歲入款 379,707 元，係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較上年度減少 522,212 元。
2. 應納庫款 379,707 元，係已發生尚未納庫之收入，較上年度減少 522,212 元。

(二)經費類平衡表：

1. 專戶存款 922,573,101 元，係保管及代收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194,261,911 元。
2. 保留庫款 25,367,924 元，係歲出保留數尚未支付部分，較上年度增加 17,722,324 元。
3. 押金 1,842,751 元，係存出保證金部分，較上年度減少 9,346,400 元。
4. 暫付款 79,442,878 元，係歲出保留數先行支付及代收款之暫付款部分，較上年度減少 118,721,495 元。
5. 保管有價證券 4,612,135 元，係廠商充作履約保證金、保固金之定存單部分，較上年度減少 1,713,065 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6. 保管款 80,205,732 元，係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離職儲金等保管款項，較上年度增加 18,391,421 元。
7. 代收款 918,034,014 元，係代收代付委託計畫款及勞健保費等部分，較上年度增加 47,627,995 元。
8. 應付歲出保留款 29,935,924 元，係發生契約責任而保留至以後年度繼續辦理部分，較上年度增加 18,540,067 元。
9.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612,135 元，係廠商以定期存單繳納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等部分，較上年度減少 1,713,065 元。
10.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050,984 元，係依規定由經費預算項下支付之押金部分，較上年度減少 343,403 元。
11. 應付歲出款 0 元，較上年度減少 299,743 元。

四、其他要點

本會主管預算之執行均本摶節原則，依預算法、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本 頁 空 白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委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10,000	0	3,010,000	1,367,897
	154			04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510,000	0	1,510,000	257,306
		01		04480101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500,000	0	1,500,000	240,000
			01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500,000	0	1,500,000	240,000
			02	0448010300-0 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17,306
			01	0448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17,306
	155			0448100000-2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43,582
		01		0448100300-6 賠償收入	0	0	0	43,582
			01	0448100301-9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43,582
	156			0448200000-5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0	0	0	67,792
		01		04482001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	0
			01	0448200101-2 罰金罰鍰	0	0	0	0
			02	0448200300-9 賠償收入	0	0	0	67,792
			01	0448200301-1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67,792
	157			0448300000-8 核能研究所	1,500,000	0	1,500,000	999,217
		01		0448300300-1 賠償收入	1,500,000	0	1,500,000	999,217
			01	044830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500,000	0	1,500,000	999,217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95,584,000	0	295,584,000	308,110,954
	165			0548010000-1 原子能委員會	134,338,000	0	134,338,000	140,948,558
		01		0548010100-6 行政規費收入	134,338,000	0	134,338,000	140,936,300
			01	0548010101-9 審查費	130,810,000	0	130,810,000	135,956,300
			02	0548010102-1 證照費	1,478,000	0	1,478,000	2,949,00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40,000	0	1,407,897	-1,602,103	46.77
0	0	257,306	-1,252,694	17.04
0	0	240,000	-1,260,000	16.00
0	0	240,000	-1,260,000	16.00
0	0	17,306	7,306	173.06
0	0	17,306	7,306	173.06
0	0	43,582	43,582	
0	0	43,582	43,582	
0	0	43,582	43,582	
40,000	0	107,792	107,792	
40,000	0	40,000	40,000	
40,000	0	40,000	40,000	
0	0	67,792	67,792	
0	0	67,792	67,792	
0	0	999,217	-500,783	66.61
0	0	999,217	-500,783	66.61
0	0	999,217	-500,783	66.61
223,100	0	308,334,054	12,750,054	104.31
0	0	140,948,558	6,610,558	104.92
0	0	140,936,300	6,598,300	104.91
0	0	135,956,300	5,146,300	103.93
0	0	2,949,000	1,471,000	199.53

原子能委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3	0548010104-7 考試報名費	2,050,000	0	2,050,000	2,031,000
		02	054801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12,258
		01	0548010305-9 資料使用費	0	0	0	258
		02	0548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0	0	0	12,000
166			0548100000-8 輻射偵測中心	1,741,000	0	1,741,000	3,520,662
		01	0548100300-1 使用規費收入	1,741,000	0	1,741,000	3,520,662
		01	0548100305-5 資料使用費	0	0	0	262
		02	0548100312-0 場地設施使用費	160,000	0	160,000	111,500
		03	0548100313-3 服務費	1,581,000	0	1,581,000	3,408,900
167			0548200000-0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20,505,000	0	20,505,000	21,174,000
		01	05482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0,505,000	0	20,505,000	21,174,000
		01	0548200101-8 審查費	20,505,000	0	20,505,000	21,074,000
		02	0548200102-0 證照費	0	0	0	32,000
		03	0548200104-6 考試報名費	0	0	0	68,000
168			0548300000-3 核能研究所	139,000,000	0	139,000,000	142,467,734
		01	0548300300-7 使用規費收入	139,000,000	0	139,000,000	142,467,734
		03	0548300313-9 服務費	139,000,000	0	139,000,000	142,467,734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341,000	0	2,341,000	1,904,632
	165		0748010000-2 原子能委員會	0	0	0	103,064
		01	0748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103,064
	166		0748100000-9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25,104
		01	07481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25,104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2,031,000	-19,000	99.07
0	0	12,258	12,258	
0	0	258	258	
0	0	12,000	12,000	
0	0	3,520,662	1,779,662	202.22
0	0	3,520,662	1,779,662	202.22
0	0	262	262	
0	0	111,500	-48,500	69.69
0	0	3,408,900	1,827,900	215.62
0	0	21,174,000	669,000	103.26
0	0	21,174,000	669,000	103.26
0	0	21,074,000	569,000	102.77
0	0	32,000	32,000	
0	0	68,000	68,000	
223,100	0	142,690,834	3,690,834	102.66
223,100	0	142,690,834	3,690,834	102.66
223,100	0	142,690,834	3,690,834	102.66
0	0	1,904,632	-436,368	81.36
0	0	103,064	103,064	
0	0	103,064	103,064	
0	0	25,104	25,104	
0	0	25,104	25,104	

原子能委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167		0748300000-4 核能研究所	2,341,000	0	2,341,000	1,776,464
		01	0748300100-9 財產孳息	341,000	0	341,000	245,714
		01	0748300106-5 租金收入	341,000	0	341,000	245,714
		02	074830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2,000,000	0	2,000,000	1,530,75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063,000	0	1,063,000	1,559,933
	163		11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0,000	0	10,000	106,785
		01	1148010900-7 雜項收入	10,000	0	10,000	106,785
		01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26,068
		02	1148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0,000	0	10,000	80,717
	164		1148100000-2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812
		01	1148100900-3 雜項收入	0	0	0	812
		01	1148100901-6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810
		02	11481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2
	165		1148200000-5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0	0	0	8,111
		01	1148200900-6 雜項收入	0	0	0	8,111
		01	1148200901-9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8,111
	166		1148300000-8 核能研究所	1,053,000	0	1,053,000	1,444,225
		01	1148300900-9 雜項收入	1,053,000	0	1,053,000	1,444,225
		01	114830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13,731
		02	114830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1,053,000	0	1,053,000	1,430,494
			經 常 門 小 計	301,998,000	0	301,998,000	312,943,416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301,998,000	0	301,998,000	312,943,416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1,776,464	-564,536	75.88
0	0	245,714	-95,286	72.06
0	0	245,714	-95,286	72.06
0	0	1,530,750	-469,250	76.54
0	0	1,559,933	496,933	146.75
0	0	106,785	96,785	1067.85
0	0	106,785	96,785	1067.85
0	0	26,068	26,068	
0	0	80,717	70,717	807.17
0	0	812	812	
0	0	812	812	
0	0	810	810	
0	0	2	2	
0	0	8,111	8,111	
0	0	8,111	8,111	
0	0	8,111	8,111	
0	0	1,444,225	391,225	137.15
0	0	1,444,225	391,225	137.15
0	0	13,731	13,731	
0	0	1,430,494	377,494	135.85
263,100	0	313,206,516	11,208,516	103.71
0	0	0	0	
263,100	0	313,206,516	11,208,516	103.71

原子能委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2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2,793,651,000	0	0	0		
				5248010000-7 原子能委員會	593,607,000	0	0	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78,567,000	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13,507,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9,530,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48,978,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73,481,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1,518,000	0	0	0	
				03	524801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0	0	0	0	
				01	524801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0,000	0	0	0	
				04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333,000	0	0	0	
				25				5248300000-9 核能研究所	2,200,044,000	0
	01	5248300100-3 一般行政	1,255,822,000					0	0	0
	02	5248301200-3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 運轉維護及安全	149,080,000					0	0	0
	01	5248301220-0 綜合計畫	61,107,000					0	0	0
	02	5248301221-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87,973,000					0	0	0
	03	5248302100-4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657,944,000					0	0	0
	01	5248302170-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198,707,000					0	0	0
	02	5248302171-2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303,053,000					0	0	0
	03	5248302172-5 核能安全科技研究	156,184,000					0	0	0
	04	5248303000-5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137,188,00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793,651,000	2,580,212,167 0	29,935,924 2,610,148,091	-183,502,909	93.43
593,607,000	479,032,884 0	24,452,720 503,485,604	-90,121,396	84.82
378,567,000	300,465,440 0	0 300,465,440	-78,101,560	79.37
213,507,000	177,368,736 0	24,452,720 201,821,456	-11,685,544	94.53
79,530,000	52,038,055 0	23,756,720 75,794,775	-3,735,225	95.30
48,978,000	47,250,056 0	696,000 47,946,056	-1,031,944	97.89
73,481,000	66,804,773 0	0 66,804,773	-6,676,227	90.91
11,518,000	11,275,852 0	0 11,275,852	-242,148	97.90
1,200,000	1,198,708 0	0 1,198,708	-1,292	99.89
1,200,000	1,198,708 0	0 1,198,708	-1,292	99.89
333,000	0 0	0 0	-333,000	0.00
2,200,044,000	2,101,179,283 0	5,483,204 2,106,662,487	-93,381,513	95.76
1,255,822,000	1,209,245,483 0	0 1,209,245,483	-46,576,517	96.29
149,080,000	104,950,957 0	900,000 105,850,957	-43,229,043	71.00
61,107,000	17,135,921 0	900,000 18,035,921	-43,071,079	29.52
87,973,000	87,815,036 0	0 87,815,036	-157,964	99.82
657,944,000	653,034,843 0	1,343,204 654,378,047	-3,565,953	99.46
198,707,000	197,511,468 0	424,699 197,936,167	-770,833	99.61
303,053,000	300,550,436 0	918,505 301,468,941	-1,584,059	99.48
156,184,000	154,972,939 0	0 154,972,939	-1,211,061	99.22
137,188,000	133,948,000 0	3,240,000 137,188,000	0	100.00

原子能委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5	03	05	5248309800-4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153,793,000	0	0	0	
					0	0	0	
			7248100000-6 輻射偵測中心	72,054,000	0	0	0	
					0	0	0	
			01	7248100100-0 一般行政	56,204,000	0	0	0
					0	0	0	
			02	7248101000-1 環境輻射偵測	15,020,000	0	0	0
					0	0	0	
			01	7248101020-9 天然游離輻射偵測	8,984,000	0	0	0
					0	0	0	
			02	7248101021-1 人造游離輻射偵測	6,036,000	0	0	0
					0	0	0	
			03	72481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0,000	0	0	0
					0	0	0	
			01	724810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000	0	0	0
					0	0	0	
			04	72481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4	7248200000-9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81,739,000	0	0	0
					0	0	0	
			01	7248200100-3 一般行政	58,164,000	0	0	0
					0	0	0	
			02	7248201000-4 放射性物料管理	23,565,000	0	0	0
			0	0	0			
	01	7248201020-1 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	16,697,000	0	0	0		
			0	0	0			
	02	7248201022-7 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 管制	3,965,000	0	0	0		
			0	0	0			
	03	7248201023-0 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 安全管制	2,903,000	0	0	0		
			0	0	0			
	04	7248209800-4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26	01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32,328,714	0	0	0	
					0	0	0	
			75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48,528,376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28,376	0	0	0
			0	0	0			
	02	7548100000-2 輻射偵測中心	4,559,966	0	0	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53,793,000	153,491,981	0	-301,019	99.80
	0	153,491,981		
72,054,000	71,992,396	0	-61,604	99.91
	0	71,992,396		
56,204,000	56,194,195	0	-9,805	99.98
	0	56,194,195		
15,020,000	14,978,701	0	-41,299	99.73
	0	14,978,701		
8,984,000	8,970,927	0	-13,073	99.85
	0	8,970,927		
6,036,000	6,007,774	0	-28,226	99.53
	0	6,007,774		
820,000	819,500	0	-500	99.94
	0	819,500		
820,000	819,500	0	-500	99.94
	0	819,50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81,739,000	81,499,585	0	-239,415	99.71
	0	81,499,585		
58,164,000	58,112,621	0	-51,379	99.91
	0	58,112,621		
23,565,000	23,386,964	0	-178,036	99.24
	0	23,386,964		
16,697,000	16,640,767	0	-56,233	99.66
	0	16,640,767		
3,965,000	3,899,427	0	-65,573	98.35
	0	3,899,427		
2,903,000	2,846,770	0	-56,230	98.06
	0	2,846,77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232,328,714	232,328,714	0	0	100.00
	0	232,328,714		
48,528,376	48,528,376	0	0	100.00
	0	48,528,376		
48,528,376	48,528,376	0	0	100.00
	0	48,528,376		
4,559,966	4,559,966	0	0	100.00
	0	4,559,966		

原子能委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32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559,966	0	0	0
				03	7548200000-5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7,404,395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7,404,395	0	0	0
		04		7548300000-8 核能研究所	171,835,977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71,835,977	0	0	0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9,171,926	0	0	0
		01		89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3,423,78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3,423,780	0	0	0
		02		89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777,32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777,325	0	0	0
		03		89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647,91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647,915	0	0	0
		04		89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14,322,906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4,322,906	0	0	0
				合 計	3,198,944,64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559,966	4,559,966	0	0	100.00
	0	4,559,966		
7,404,395	7,404,395	0	0	100.00
	0	7,404,395		
7,404,395	7,404,395	0	0	100.00
	0	7,404,395		
171,835,977	171,835,977	0	0	100.00
	0	171,835,977		
171,835,977	171,835,977	0	0	100.00
	0	171,835,977		
19,171,926	19,171,926	0	0	100.00
	0	19,171,926		
3,423,780	3,423,780	0	0	100.00
	0	3,423,780		
3,423,780	3,423,780	0	0	100.00
	0	3,423,780		
777,325	777,325	0	0	100.00
	0	777,325		
777,325	777,325	0	0	100.00
	0	777,325		
647,915	647,915	0	0	100.00
	0	647,915		
647,915	647,915	0	0	100.00
	0	647,915		
14,322,906	14,322,906	0	0	100.00
	0	14,322,906		
14,322,906	14,322,906	0	0	100.00
	0	14,322,906		
3,198,944,640	2,985,204,788	29,935,924	-183,803,928	94.25
	0	3,015,140,712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8	01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947,44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649,81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97,631,000	0	0	0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593,607,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57,21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36,394,000	0	0	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76,365,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353,979,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1,756,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630,000	0	0	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202,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202,000	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13,507,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0,561,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49,649,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20,912,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8,969,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8,877,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2,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39,87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39,878,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9,100,00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947,444,000	2,733,704,148 0	29,935,924 2,763,640,072	-183,803,928	93.76
2,615,203,616	2,407,113,036 0	26,594,619 2,433,707,655	-181,495,961	93.06
332,240,384	326,591,112 0	3,341,305 329,932,417	-2,307,967	99.31
593,607,000	479,032,884 0	24,452,720 503,485,604	-90,121,396	84.82
555,839,893	445,950,806 0	22,029,920 467,980,726	-87,859,167	84.19
37,767,107	33,082,078 0	2,422,800 35,504,878	-2,262,229	94.01
376,002,036	297,900,476 0	0 297,900,476	-78,101,560	79.23
353,979,000	276,343,371 0	0 276,343,371	-77,635,629	78.07
21,393,036	20,969,105 0	0 20,969,105	-423,931	98.02
630,000	588,000 0	0 588,000	-42,000	93.33
2,564,964	2,564,964 0	0 2,564,964	0	100.00
2,564,964	2,564,964 0	0 2,564,964	0	100.00
213,507,000	177,368,736 0	24,452,720 201,821,456	-11,685,544	94.53
70,542,600	46,659,310 0	22,029,920 68,689,230	-1,853,370	97.37
49,630,600	30,383,942 0	17,461,920 47,845,862	-1,784,738	96.40
20,912,000	16,275,368 0	4,568,000 20,843,368	-68,632	99.67
8,987,400	5,378,745 0	1,726,800 7,105,545	-1,881,855	79.06
8,877,000	5,268,345 0	1,726,800 6,995,145	-1,881,855	78.80
110,400	110,400 0	0 110,400	0	100.00
38,895,457	37,863,513 0	0 37,863,513	-1,031,944	97.35
38,895,457	37,863,513 0	0 37,863,513	-1,031,944	97.35
10,082,543	9,386,543 0	696,000 10,082,543	0	100.00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00 設備及投資	9,100,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62,558,000	0	982,543	982,543
				0200 業務費	62,558,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10,923,000	0	-9,200	-9,200
				0200 業務費	10,70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23,000	0	9,200	9,20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7,51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7,518,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4,000,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4,000,000	0	0	0
			03	524801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00,000	0	0	0
			01	524801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200,000	0	0	0
			04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333,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333,000	0	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72,05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61,41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0,643,000	0	0	0
			01	7248100100-0 一般行政	55,777,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48,593,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7,124,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60,00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0,082,543	9,386,543	696,000	0	100.00
	0	10,082,543		
62,548,800	56,141,646	0	-6,407,154	89.76
	0	56,141,646		
62,548,800	56,141,646	0	-6,407,154	89.76
	0	56,141,646		
10,932,200	10,663,127	0	-269,073	97.54
	0	10,663,127		
10,700,000	10,430,927	0	-269,073	97.49
	0	10,430,927		
232,200	232,200	0	0	100.00
	0	232,200		
7,518,000	7,385,861	0	-132,139	98.24
	0	7,385,861		
7,518,000	7,385,861	0	-132,139	98.24
	0	7,385,861		
4,000,000	3,889,991	0	-110,009	97.25
	0	3,889,991		
4,000,000	3,889,991	0	-110,009	97.25
	0	3,889,991		
1,200,000	1,198,708	0	-1,292	99.89
	0	1,198,708		
1,200,000	1,198,708	0	-1,292	99.89
	0	1,198,708		
1,200,000	1,198,708	0	-1,292	99.89
	0	1,198,708		
333,000	0	0	-333,000	0.00
	0	0		
333,000	0	0	-333,000	0.00
	0	0		
72,054,000	71,992,396	0	-61,604	99.91
	0	71,992,396		
61,411,000	61,385,382	0	-25,618	99.96
	0	61,385,382		
10,643,000	10,607,014	0	-35,986	99.66
	0	10,607,014		
55,777,000	55,770,481	0	-6,519	99.99
	0	55,770,481		
48,593,000	48,593,000	0	0	100.00
	0	48,593,000		
7,124,000	7,123,481	0	-519	99.99
	0	7,123,481		
60,000	54,000	0	-6,000	90.00
	0	54,000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7248100100-0* 一般行政	427,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427,000	0	0	0
		02	7248101000-1 環境輻射偵測	15,020,000	0	0	0
		01	7248101020-9 天然游離輻射偵測	2,909,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909,000	0	0	0
		01	7248101020-9* 天然游離輻射偵測	6,075,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6,075,000	0	0	0
		02	7248101021-1 人造游離輻射偵測	2,715,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715,000	0	0	0
		02	7248101021-1* 人造游離輻射偵測	3,321,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3,321,000	0	0	0
		03	72481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0,000	0	0	0
		01	724810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820,000	0	0	0
		04	724810980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10,000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81,739,000	0	0	0
			經 常 門 小 計	81,475,000	0	0	0
					0	-19,988	-19,988
			資 本 門 小 計	264,000	0	0	0
					0	19,988	19,988
		01	7248200100-3 一般行政	57,900,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55,56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200,000	0	0	0
					0	-19,988	-19,988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27,000	423,714	0	-3,286	99.23
	0	423,714		
427,000	423,714	0	-3,286	99.23
	0	423,714		
15,020,000	14,978,701	0	-41,299	99.73
	0	14,978,701		
2,909,000	2,906,930	0	-2,070	99.93
	0	2,906,930		
2,909,000	2,906,930	0	-2,070	99.93
	0	2,906,930		
6,075,000	6,063,997	0	-11,003	99.82
	0	6,063,997		
6,075,000	6,063,997	0	-11,003	99.82
	0	6,063,997		
2,715,000	2,707,971	0	-7,029	99.74
	0	2,707,971		
2,715,000	2,707,971	0	-7,029	99.74
	0	2,707,971		
3,321,000	3,299,803	0	-21,197	99.36
	0	3,299,803		
3,321,000	3,299,803	0	-21,197	99.36
	0	3,299,803		
820,000	819,500	0	-500	99.94
	0	819,500		
820,000	819,500	0	-500	99.94
	0	819,500		
820,000	819,500	0	-500	99.94
	0	819,50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81,739,000	81,499,585	0	-239,415	99.71
	0	81,499,585		
81,455,012	81,215,597	0	-239,415	99.71
	0	81,215,597		
283,988	283,988	0	0	100.00
	0	283,988		
57,880,012	57,828,633	0	-51,379	99.91
	0	57,828,633		
55,568,000	55,568,000	0	0	100.00
	0	55,568,000		
2,180,012	2,130,633	0	-49,379	97.73
	0	2,130,633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00 獎補助費	132,000	0	0	0
			01	7248200100-3* 一般行政	264,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64,000	0	0	0
			02	7248201000-4 放射性物料管理	23,565,000	0	19,988	19,988
				0200 業務費	264,000	0	0	0
			01	7248201020-1 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	16,697,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6,697,000	0	0	0
			02	7248201022-7 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 管制	3,965,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3,965,000	0	0	0
			03	7248201023-0 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 安全管制	2,903,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903,000	0	0	0
			04	7248209800-4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10,000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2,200,044,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949,714,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50,330,000	0	-33,216,289	-33,216,289
			01	5248300100-3 一般行政	1,254,922,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1,229,985,000	0	-87,900	-87,900
				0200 業務費	23,158,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779,000	0	-87,900	-87,900
			01	5248300100-3* 一般行政	90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00,000	0	87,900	87,900
			02	5248301200-3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 運轉維護及安全	149,080,000	0	87,900	87,90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32,000	130,000	0	-2,000	98.48
	0	130,000		
283,988	283,988	0	0	100.00
	0	283,988		
283,988	283,988	0	0	100.00
	0	283,988		
23,565,000	23,386,964	0	-178,036	99.24
	0	23,386,964		
16,697,000	16,640,767	0	-56,233	99.66
	0	16,640,767		
16,697,000	16,640,767	0	-56,233	99.66
	0	16,640,767		
3,965,000	3,899,427	0	-65,573	98.35
	0	3,899,427		
3,965,000	3,899,427	0	-65,573	98.35
	0	3,899,427		
2,903,000	2,846,770	0	-56,230	98.06
	0	2,846,770		
2,903,000	2,846,770	0	-56,230	98.06
	0	2,846,77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2,200,044,000	2,101,179,283	5,483,204	-93,381,513	95.76
	0	2,106,662,487		
1,916,497,711	1,818,561,251	4,564,699	-93,371,761	95.13
	0	1,823,125,950		
283,546,289	282,618,032	918,505	-9,752	100.00
	0	283,536,537		
1,254,834,100	1,208,257,583	0	-46,576,517	96.29
	0	1,208,257,583		
1,229,985,000	1,183,618,392	0	-46,366,608	96.23
	0	1,183,618,392		
23,070,100	22,993,191	0	-76,909	99.67
	0	22,993,191		
1,779,000	1,646,000	0	-133,000	92.52
	0	1,646,000		
987,900	987,900	0	0	100.00
	0	987,900		
987,900	987,900	0	0	100.00
	0	987,900		
149,080,000	104,950,957	900,000	-43,229,043	71.00
	0	105,850,957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5248301220-0 綜合計畫	58,282,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57,354,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928,000	0	0	0
			01	5248301220-0* 綜合計畫	2,825,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825,000	0	0	0
			02	5248301221-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62,334,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62,334,000	0	0	0
			02	5248301221-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25,639,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5,639,000	0	0	0
		03		5248302100-4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657,944,000	0	0	0
			01	5248302170-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142,261,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42,261,000	0	0	0
			01	5248302170-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56,446,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6,446,000	0	0	0
			02	5248302171-2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217,739,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17,739,000	0	0	0
			02	5248302171-2*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85,314,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85,314,000	0	0	0
			03	5248302172-5 核能安全科技研究	102,97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02,978,000	0	0	0
			03	5248302172-5* 核能安全科技研究	53,206,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53,206,00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58,282,000	14,320,673	900,000	-43,061,327	26.12
	0	15,220,673		
57,539,600	13,589,600	900,000	-43,050,000	25.18
	0	14,489,600		
742,400	731,073	0	-11,327	98.47
	0	731,073		
2,825,000	2,815,248	0	-9,752	99.65
	0	2,815,248		
2,825,000	2,815,248	0	-9,752	99.65
	0	2,815,248		
61,757,553	61,599,589	0	-157,964	99.74
	0	61,599,589		
61,757,553	61,599,589	0	-157,964	99.74
	0	61,599,589		
26,215,447	26,215,447	0	0	100.00
	0	26,215,447		
26,215,447	26,215,447	0	0	100.00
	0	26,215,447		
657,944,000	653,034,843	1,343,204	-3,565,953	99.46
	0	654,378,047		
133,238,151	132,042,619	424,699	-770,833	99.42
	0	132,467,318		
133,238,151	132,042,619	424,699	-770,833	99.42
	0	132,467,318		
65,468,849	65,468,849	0	0	100.00
	0	65,468,849		
65,468,849	65,468,849	0	0	100.00
	0	65,468,849		
208,928,091	207,344,032	0	-1,584,059	99.24
	0	207,344,032		
208,928,091	207,344,032	0	-1,584,059	99.24
	0	207,344,032		
94,124,909	93,206,404	918,505	0	100.00
	0	94,124,909		
94,124,909	93,206,404	918,505	0	100.00
	0	94,124,909		
93,389,816	92,178,755	0	-1,211,061	98.70
	0	92,178,755		
93,389,816	92,178,755	0	-1,211,061	98.70
	0	92,178,755		
62,794,184	62,794,184	0	0	100.00
	0	62,794,184		
62,794,184	62,794,184	0	0	100.00
	0	62,794,184		

原子能委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5248303000-5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111,18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11,188,000	0	0	0
					0	-5,130,000	-5,130,000
		04	5248303000-5*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26,00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6,000,000	0	0	0
					0	5,130,000	5,130,000
		05	5248309800-4 第一預備金	10,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10,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171,926	0	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3,423,780	0	0	0
					0	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777,325	0	0	0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647,915	0	0	0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14,322,906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32,328,714	0	0	0
					0	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48,528,376	0	0	0
					0	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4,559,966	0	0	0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7,404,395	0	0	0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171,835,977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251,500,640	0	0	0
					0	0	0
			合 計	3,198,944,640	0	0	0
					0	0	0

員會主管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06,058,000	102,818,000	3,240,000	0	100.00
	0	106,058,000		
106,058,000	102,818,000	3,240,000	0	100.00
	0	106,058,000		
31,130,000	31,130,000	0	0	100.00
	0	31,130,000		
31,130,000	31,130,000	0	0	100.00
	0	31,130,00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0,000	0	0	-10,000	0.00
	0	0		
19,171,926	19,171,926	0	0	100.00
	0	19,171,926		
3,423,780	3,423,780	0	0	100.00
	0	3,423,780		
777,325	777,325	0	0	100.00
	0	777,325		
647,915	647,915	0	0	100.00
	0	647,915		
14,322,906	14,322,906	0	0	100.00
	0	14,322,906		
232,328,714	232,328,714	0	0	100.00
	0	232,328,714		
48,528,376	48,528,376	0	0	100.00
	0	48,528,376		
4,559,966	4,559,966	0	0	100.00
	0	4,559,966		
7,404,395	7,404,395	0	0	100.00
	0	7,404,395		
171,835,977	171,835,977	0	0	100.00
	0	171,835,977		
251,500,640	251,500,640	0	0	100.00
	0	251,500,640		
3,198,944,640	2,985,204,788	29,935,924	-183,803,928	94.25
	0	3,015,140,712		

原子能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4	04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22,607	0	
						0	0	
					01	11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22,607	0
						0	0	
					01	1148010900-7 雜項收入	122,607	0
						0	0	
					01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22,607	0
						0	0	
						小 計	122,607	0
							0	0
103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779,312	0	
						0	0	
					168	0548300000-3 核能研究所	779,312	0
						0	0	
					01	0548300300-7 使用規費收入	779,312	0
						0	0	
					03	0548300313-9 服務費	779,312	0
						0	0	
						小 計	779,312	0
							0	0
	經常門小計	901,919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901,919	0					
		0	0					

員會主管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6,000	0	116,607
0	0	0
6,000	0	116,607
0	0	0
6,000	0	116,607
0	0	0
6,000	0	116,607
0	0	0
6,000	0	116,607
0	0	0
779,312	0	0
0	0	0
779,312	0	0
0	0	0
779,312	0	0
0	0	0
779,312	0	0
0	0	0
779,312	0	0
0	0	0
785,312	0	116,607
0	0	0
0	0	0
0	0	0
785,312	0	116,607
0	0	0

原子能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14	30			5200000000-3	299,743	0		
					科學支出	11,395,857	121,500		
					5248010000-7	0	0		
					原子能委員會	7,000,000	0		
					01	5248010100-1	0	0	
						一般行政	2,950,000	0	
					02	5248011000-2	0	0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4,050,000	0	
					01	5248011020-0	0	0	
						原子能科學發展	4,050,000	0	
		31				5248300000-9	299,743	0	
						核能研究所	4,395,857	121,500	
						02	5248301200-3	0	0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運轉維護及安全	270,000	121,500
						02	5248301221-3	0	0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270,000	121,500
						03	5248302100-4	299,743	0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2,037,857	0
						01	5248302170-0	0	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1,689,000	0
02	5248302171-2	299,743	0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348,857	0						
04	5248303000-5	0	0						
	推廣核能技術應用	2,088,000	0						
小 計					299,743	0			
					11,395,857	121,500			
合 計					299,743	0			
					11,395,857	121,500			

員會主管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0	0	0
7,000,000	0	0
0	0	0
2,950,000	0	0
0	0	0
4,050,000	0	0
0	0	0
4,050,000	0	0
299,743	0	0
4,274,357	0	0
0	0	0
148,500	0	0
0	0	0
148,500	0	0
299,743	0	0
2,037,857	0	0
0	0	0
1,689,000	0	0
299,743	0	0
348,857	0	0
0	0	0
2,088,000	0	0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原子能委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18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99,743	0							
						11,395,857	121,500							
					01	01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0				
									7,000,000	0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0	0				
									2,950,000	0				
								0200 業務費	0	0				
									2,950,000	0				
								02	02	01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0	
												4,050,000	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4,050,000	0	
											0400 獎補助費	0	0	
												4,050,000	0	
					04	04	02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299,743	0				
									4,395,857	121,500				
								5248301200-3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運轉維護及安全	0	0				
									270,000	121,500				
								5248301221-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0	0				
									270,000	121,500				
								0200 業務費	0	0				
									270,000	121,500				
								03	03	01	5248302100-4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299,743	0	
												2,037,857	0	
											5248302170-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0	0	
												1,689,000	0	
											0200 業務費	0	0	
	1,689,000	0												
02	02	02	5248302171-2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299,743				0						
				348,857	0									
			0200 業務費	299,743	0									
				348,857	0									
			04	04	04	5248303000-5* 推廣核能技術應用	0	0						
							2,088,00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2,088,000	0												
小 計					299,743	0								
					11,395,857	121,500								
經常門小計					299,743	0								
					9,307,857	121,500								
資本門小計					0	0								
					2,088,000	0								

員會主管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0	0	0
7,000,000	0	0
0	0	0
2,950,000	0	0
0	0	0
2,950,000	0	0
0	0	0
4,050,000	0	0
0	0	0
4,050,000	0	0
0	0	0
4,050,000	0	0
299,743	0	0
4,274,357	0	0
0	0	0
148,500	0	0
0	0	0
148,500	0	0
0	0	0
148,500	0	0
299,743	0	0
2,037,857	0	0
0	0	0
1,689,000	0	0
0	0	0
1,689,000	0	0
299,743	0	0
348,857	0	0
299,743	0	0
348,857	0	0
0	0	0
2,088,000	0	0
0	0	0
2,088,000	0	0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299,743	0	0
9,186,357	0	0
0	0	0
2,088,000	0	0

原子能委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合 計					299,743 11,395,857		0 121,500	

員會主管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299,743	0	0
11,274,357	0	0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116,607	121300-5 應納庫款	116,607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263,100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263,100
合計	379,707	合計	379,707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3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3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922,573,101	221000-4 保管款	80,205,732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25,367,924	221200-3 代收款	918,034,014
211300-1 押金	1,842,751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29,935,924
211400-6 暫付款	79,442,878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612,135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4,612,135	231100-5 經費贖餘—押金部分	1,050,984
合計	1,033,838,789	合計	1,033,838,789
附註：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313,728,728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312,943,416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0,000		
賠償收入	1,186,397	1,127,897	
減：退還數	-58,500		
行政規費收入	162,118,800	162,110,300	
減：退還數	-8,500		
使用規費收入	146,449,451	146,000,654	
減：退還數	-448,797		
財產孳息		245,714	
廢舊物資售價		1,658,918	
雜項收入	1,579,156	1,559,933	
減：退還數	-19,223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785,312	
收入數	785,312		
3.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2,200	
4.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2,200	
收 項 總 計			313,728,728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13,728,728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312,943,416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0,000		
賠償收入	1,186,397	1,127,897	
減：退還數	-58,500		
行政規費收入	162,118,800	162,110,300	
減：退還數	-8,500		
使用規費收入	146,449,451	146,000,654	
減：退還數	-448,797		
財產孳息		245,714	
廢舊物資售價		1,658,918	
雜項收入	1,579,156	1,559,933	
減：退還數	-19,223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785,312	
應收歲入款		785,312	
納庫數	785,312		
(二)本期結存			
過 次 頁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padding: 5px;"> 付 項 承 前 頁 總 計 </div>			313,728,72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728,311,19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728,311,190	
(二)本期收入			3,063,437,804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869,615,000		
減：沖轉數	-869,615,00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收入數	2,989,772,788	2,989,772,7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738,272,148		
統籌科目部分	251,500,640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國庫撥款數	7,524,100		
註銷數	121,500		
4. 221000-4 保管款			
收入數	45,956,696		
減：退還數	-27,565,275		
5. 221200-3 代收款			
收入數	2,805,123,639		
減：退還數	-2,757,495,644		
收 項 總 計			3,791,748,99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869,175,893
1. 213000-9 經費支出			
支付數	2,985,204,788	2,985,204,7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733,704,148		
統籌科目部分	251,500,640		
2.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支付數	299,743		
3.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支付數	11,274,357		
註銷數	121,500		
國庫未撥款部分	121,500		
4. 211400-6 暫付款			
支付數	582,773,619		
本年度部分	582,773,619		
減：收回或沖轉數	-701,495,114		
本年度部分	-546,925,813		
以前年度部分	-154,569,301		
5. 211300-1 押金			
支付數	4,080,000		
本年度部分	4,085,000		
以前年度部分	-5,000		
過 次 頁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減：收回數	-13,426,400		
本年度部分	-4,0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9,426,400		
6.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343,400	
收回以前年度押金	343,400		
(二)本期結存			922,573,101
1. 210100-7 專戶存款		922,573,101	
付 項 總 計			3,791,748,994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委
應收歲入

中華民國

機 關 名 稱	本 年 度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4801-7 原子能委員會	0	0	
482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40,000	0	
4830-9 核能研究所	0	223,100	
合 計	40,000	223,100	

員會主管

款明細表

104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小計	以前年度部分	合計	備註
	0	116,607	116,607	
	40,000	0	40,000	
	223,100	0	223,100	
	263,100	116,607	379,707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922,573,101	
					922,573,101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4			
			本年度部分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11,043,718		
			4810			
			輻射偵測中心	518,830		
			4820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6,250		
			4830			
			核能研究所	911,004,303		
			總計		922,573,101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25,367,924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19,884,720		
			4830 核能研究所	5,483,204		
			總計		25,367,924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85,000	
			4830 核能研究所	85,000		
			以前年度部分		1,757,751	
			92 九十二年度		400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400		
			97 九十七年度		500	
			4820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100		
			4830 核能研究所	400		
			98 九十八年度		1,050,084	
			4830 核能研究所	1,050,084		
			101 一百零一年度		301,500	
			4830 核能研究所	301,5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05,267	
			4830 核能研究所	405,267		
			總計		1,842,751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4,568,000	
			104 本年度部分		4,568,000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4,568,000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74,874,878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4		31,279,806	
			本年度部分			
			4830	31,279,806		
			核能研究所			
			以前年度部分		43,595,072	
			103		43,595,072	
			一百零三年度			
			4830	43,595,072		
			核能研究所			
			總計		79,442,87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630,735	
			4830 核能研究所	630,735		
			以前年度部分		3,981,400	
			98 九十八年度		439,000	
			4830 核能研究所	439,000		
			100 一百年度		2,800,000	
			4830 核能研究所	2,800,0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742,400	
			4830 核能研究所	742,400		
			總計		4,612,135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74,299,381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9,549,400		
			4810 輻射偵測中心	518,830		
			4820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6,250		
			4830 核能研究所	64,224,901		
			以前年度部分		5,906,351	
			96 九十六年度		400,000	
			4830 核能研究所	400,000		
			97 九十七年度		739,859	
			4830 核能研究所	739,859		
			101 一百零一年度		63,767	
			4830 核能研究所	63,767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260,118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928,000		
			4830 核能研究所	332,118		
			103 一百零三年度		3,442,607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502,486		
			4830 核能研究所	2,940,121		
			總計		80,205,732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918,034,014	
			4801 原子能委員會	63,832		
			4830 核能研究所	917,970,182		
			總計		918,034,014	

原子能委
應付歲出保

中華民國

機 關 名 稱	本 年 度			
	科 學 支 出			
4801-7 原子能委員會	24,452,720			
4830-9 核能研究所	5,483,204			
合 計	29,935,924			

員會主管

留款明細表

104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以前年度部分	合計	備註
	小計			
	24,452,720	0	24,452,720	
	5,483,204	0	5,483,204	
	29,935,924	0	29,935,924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4830 核能研究所	630,735	630,735	
			以前年度部分 98 九十八年度 4830 核能研究所	439,000	3,981,400	
			100 一百年度 4830 核能研究所	2,800,000	2,800,00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830 核能研究所	742,400	742,400	
			總計		4,612,135	

原子能委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4

以前年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343,400	0	343,40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343,400	-0	-343,40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394,384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343,400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050,984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員會主管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金 部 分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審 修	小 計			
	0			
	1,394,384			
	0			
	-0			
	0			
	-343,400			
	0			
	-0			
	1,050,9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原子能委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4

本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 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5.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6. 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				

員會主管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部 分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原子能委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8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1,564,122,763	845,592,451	23,992,441	2,433,707,655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276,343,371	170,205,987	21,431,368	467,980,726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76,343,371	20,969,105	588,000	297,900,476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149,236,882	20,843,368	170,080,25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47,845,862	20,843,368	68,689,23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	37,863,513	0	37,863,513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0	56,141,646	0	56,141,646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0	7,385,861	0	7,385,861
		03		524801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524801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48,593,000	12,738,382	54,000	61,385,382
		01		7248100100-0 一般行政	48,593,000	7,123,481	54,000	55,770,481
			02	7248101000-1 環境輻射偵測	0	5,614,901	0	5,614,901
			01	7248101020-9 天然游離輻射偵測	0	2,906,930	0	2,906,930
			02	7248101021-1 人造游離輻射偵測	0	2,707,971	0	2,707,971
		03		7248109000-5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72481090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55,568,000	25,517,597	130,000	81,215,597
		01		7248200100-3 一般行政	55,568,000	2,130,633	130,000	57,828,633
			02	7248201000-4 放射性物料管理	0	23,386,964	0	23,386,964

員會主管
決算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21,316,063	308,616,354	329,932,417	2,763,640,072	
21,316,063	14,188,815	35,504,878	503,485,604	
0	2,564,964	2,564,964	300,465,440	
21,316,063	10,425,143	31,741,206	201,821,456	
6,995,145	110,400	7,105,545	75,794,775	
0	10,082,543	10,082,543	47,946,056	
10,430,927	232,200	10,663,127	66,804,773	
3,889,991	0	3,889,991	11,275,852	
0	1,198,708	1,198,708	1,198,708	
0	1,198,708	1,198,708	1,198,708	
0	10,607,014	10,607,014	71,992,396	
0	423,714	423,714	56,194,195	
0	9,363,800	9,363,800	14,978,701	
0	6,063,997	6,063,997	8,970,927	
0	3,299,803	3,299,803	6,007,774	
0	819,500	819,500	819,500	
0	819,500	819,500	819,500	
0	283,988	283,988	81,499,585	
0	283,988	283,988	58,112,621	
0	0	0	23,386,964	

原子能委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01	7248201020-1 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	0	16,640,767	0	16,640,767
			02	7248201022-7 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管制	0	3,899,427	0	3,899,427
			03	7248201023-0 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安全管制	0	2,846,770	0	2,846,77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1,183,618,392	637,130,485	2,377,073	1,823,125,950
			01	5248300100-3 一般行政	1,183,618,392	22,993,191	1,646,000	1,208,257,583
			02	5248301200-3 核能科技計畫管考、設施運轉維護及安全	0	76,089,189	731,073	76,820,262
			01	5248301220-0 綜合計畫	0	14,489,600	731,073	15,220,673
			02	5248301221-3 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	0	61,599,589	0	61,599,589
			03	5248302100-4 核能科技研發計畫	0	431,990,105	0	431,990,105
			01	5248302170-0 輻射應用科技研究	0	132,467,318	0	132,467,318
			02	5248302171-2 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	0	207,344,032	0	207,344,032
			03	5248302172-5 核能安全科技研究	0	92,178,755	0	92,178,755
			04	5248303000-5 推廣能源技術應用	0	106,058,000	0	106,058,000
				合 計	1,564,122,763	845,592,451	23,992,441	2,433,707,655

員會主管
決算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0	0	0		16,640,767	
0	0	0		3,899,427	
0	0	0		2,846,770	
0	283,536,537	283,536,537		2,106,662,487	
0	987,900	987,900		1,209,245,483	
0	29,030,695	29,030,695		105,850,957	
0	2,815,248	2,815,248		18,035,921	
0	26,215,447	26,215,447		87,815,036	
0	222,387,942	222,387,942		654,378,047	
0	65,468,849	65,468,849		197,936,167	
0	94,124,909	94,124,909		301,468,941	
0	62,794,184	62,794,184		154,972,939	
0	31,130,000	31,130,000		137,188,000	
21,316,063	308,616,354	329,932,417		2,763,640,072	

原子能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929,723	725,892	0	2,392	1,778	3,149
01一般公共事務	1,287,947	527,694	0	2,390	0	2,377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32,329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284,746	161,322	0	0	1,778	588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105,529	36,876	0	2	0	184
15其他支出	19,172	0	0	0	0	0

員會主管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19,065	3,209	2,685,209	0	0	0	0
0	2,718	1,823,1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2,3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065	481	467,9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142,601	0	0	0	0
0	0	19,172	0	0	0	0

原子能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員會主管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51	2,033	32,406	295,343	0	329,933	3,015,142
151	0	24,972	258,414	0	283,537	2,106,66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2,3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99	4,492	29,814	0	35,505	503,48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34	2,942	7,115	0	10,891	153,492
0	0	0	0	0	0	19,172

原子能委
補助、捐助及獎
中華民國

科		目	補		
款	項	名稱及編號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對特種基金	公保及退撫基金差額
18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19,065,00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19,065,00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0	0	0

員會主管

助經費彙計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					
公費就養及醫療	社會保險負擔	地 方 政 府			
		直轄市政府	臺灣省各縣市政府	福建省各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原子能委
補助、捐助及獎
中華民國

科 目		補 助			
款	項	名稱及編號	地方政府	合 計	對
			小 計		財 團
					基金捐助
18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19,065,00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19,065,00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0	0	0

員會主管

助經費彙計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其他團體	對外之捐助	合 計	對學生之獎助
國 內 團 體						
法 人	小 計					
計畫捐助						
0	0	134,929	0	134,929	596,1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4,929	0	134,929	596,144	

原子能委
補助、捐助及獎
中華民國

科		目	獎		
款	項	名稱及編號	對私校之獎助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差額補貼
18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1,778,368	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1,778,368	0	0
	02	0048100000-0 輻射偵測中心	0	0	0
	03	0048200000-3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0	0	0
	04	0048300000-6 核能研究所	0	0	0

員會主管

助經費彙計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			其他補助及捐助	總計	備註
損失及賠償	獎勵及慰問	合計			
0	2,418,000	4,792,512	0	23,992,441	
0	588,000	2,366,368	0	21,431,368	
0	54,000	54,000	0	54,000	
0	130,000	130,000	0	130,000	
0	1,646,000	2,242,144	0	2,377,073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通案決議</p> <p>(一)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非本會主管事項
<p>(二)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油料：統刪30%。 2.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10%。 3. 委辦費：統刪 10%。 4. 一般事務費：統刪 5%，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國內旅費：統刪 5%，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國外旅費：統刪 5%，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出國教育訓練費：統刪 5%，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設備及投資：統刪 8%。 1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統刪 5%，核能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1.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統刪 5%。 12. 人事費：統刪1%。 13.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2 億元。 	已照案刪減
<p>(三)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目前各式汽、柴油價格較編製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之每公升 35.1 元，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 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 30%；又各機關於年度預算執行中，油料用量應於共同標準範圍內覈實列支，倘油價下跌時，其結餘部分不得移為他用，至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需</p>	照案辦理，並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每季回報油料用量追蹤控管執行情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經費不敷時，得以預備金支應，行政院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	
(四)「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於 102 年 8 月啟動第 1 階段推動計畫，自貿港區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 1 階段之核心，惟推動效益卻未如預期，又鑑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尚未三讀通過，各部會即逕自編列該預算執行計畫，實有未當。爰除交通部自由港區等海空港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既有不涉及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相關預算得編列執行外，其餘不得編列。	非本會主管事項
(五)鑑於多數財團法人收入來源主要依賴政府之補助與委辦收入，或以行使公權力特定政策任務為設置目的，且各該薪資待遇均已相當優渥。因此，相關福利經費之支用更應擲節，避免造成外界觀感不佳，或有浪費政府資源之嫌。爰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	原能會主管監督政府捐助之 3 家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核能資訊中心及核能科技協進會)，均無發放交通補助費及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
(六)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應就所主管財團法人設置任務已達成、或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或績效不彰、或性質或業務相近者，提出具體之退場或整併計畫及時程，並向立法院各該委員會報告。	經檢討原能會主管監督政府捐助之 3 家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核能資訊中心及核能科技協進會)，均運作正常，無債務情形，且均符合其成立宗旨，無須裁撤或整併事由，爰擬予存續。
(七)公教人員保險既已有眷屬喪葬給付，實已不須再另行由政府預算編列所謂「喪葬補助」，且補助標準還過於保險給付。基於該「喪葬補助」生活津貼係無償性之補助，與保險給付係立基於「保費」之交付而生之補償不同，不應以「月俸」作為補助標準，建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檢討研議其合理性。	非本會主管事項
(八)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	照案辦理
(九)要求行政院應就下列課題責成相關部會辦理： 1.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	(一)已照案辦理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檢討。 (二)105 年度預算書已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體實施期程。</p> <p>2.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事項」。</p> <p>3. 於104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p> <p>4. 依勞動部之定義，於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p>	
<p>(十)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p>	照案辦理
<p>(十一)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消費者保護處職能，並與食安辦公室定期溝通協調，定期就特定產品稽查，以維護消費者權益。</p>	非本會主管事項
<p>(十二)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各機關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以利民眾查閱。</p>	原能會及所屬機關僅核能研究所 104 年度編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捐補助經費，該所已照案辦理。
<p>(十三)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p>	照案辦理
<p>(十四)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p>	照案辦理
<p>(十五)為使原住民族及離島等地區民眾獲得平等之完善醫療與照顧，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保健相關服務所需及資源建置之相關預算」，請行政院責成主計總處及相關機關覈實配賦額度。</p>	非本會主管事項
<p>(十六)為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建請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自 104 年度起，應於業務計畫中，匡列預算納入兒童醫學相關研究</p>	非本會主管事項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主題，並提撥一定比例預算、專款專用做為兒童醫院之臨床教學研究用途，以培養我國兒童醫療與保健人才、照顧轉診難症兒童，及增進我國兒童健康及福祉，並提高我國兒童醫療照顧水準，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	
(十七)中華民國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公務部分各單位預算之審查，歲入、歲出之各款、項、目涉及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如營業盈餘或作業賸餘繳庫等項目)，審查報告本應予「暫照列，俟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確定，再行調整。」惟倘委員會在審查時，已就該部分預算作成實質上之增刪調整或相關決議，審查總報告仍應尊重委員會審查結果，並予照列。	照案辦理
(十八)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適用 96 年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辦理。	非本會主管事項
行政院主管	
(十七)要求行政院於 1 個月內，要求各部會檢討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之必要性，並於提送 105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時，說明非營業特種基金整併成果及規劃。	原能會主管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該基金係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 43 條規定設置，主要目的為落實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並因應事故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之應變作業需要，確有設置必要，且符合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設立及存續原則規定。
(二十四)鑑於國內軟體產業面臨的環境較為惡劣，以及資安軟體產品事涉防護國家安全性質，行政機關在購買資安通訊產品時，應優先採購國內產品，以扶植國內軟體產業之發展，利於提升企業競爭力，也能鼓勵優秀人才留在國內。	照案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	
原子能委員會	
(一)凍結第 1 目「一般行政」3,00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8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凍結第 2 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 1 節「原子能科學發展」(含「核能技術及後端處置之安全強化研究」) 1,500 萬元，俟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院議字第 1040706599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p>(三)自 97 年至 103 年 8 月底止，我國核能電廠共有 82 件違規事件，其中興建中核四廠之違規事件計 37 件，且以 100 年度台灣電力公司持續自行辦理/核定龍門(核四)工程設計變更案並據以進行現場施工作業，達 2 級違規最為嚴重。經查，各項違規事項尚有 19 件迄未改善完成，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4 年度「核設施安全管制」項目編列 8,061 萬 3,000 元，針對國內 6 部運轉中核能機組與 2 部興建中核能機組，執行安全監督及品質管制工作，應積極督促台灣電力公司確實進行改善，並將改善計畫於年度預算執行前，送達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4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對核電廠之安全管制作為，當視察員於視察期間發現之各項缺失，均會依缺失情形開立注意改進事項、違規、罰鍰等，並立案管制，要求台電公司分析肇因和改正措施，直至相關缺失均已解決、澄清，並研擬未來防範措施後，方會予以結案。</p> <p>(三)原能會發現核電廠違規情事，經過調查審議後，即會以限期公文要求電廠提出改善計畫。核電廠經檢討後，須將改善方案及改善期程送原能會審核同意並據以執行。為進一步督促台電公司確實進行改善，原能會除將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台電公司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透過持續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改善措施之落實情形，確認違規情事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方能同意結案。</p> <p>(四)目前核四廠之相關違規案件，台電公司均已依規定進行檢討、擬定相關改善方案，並進行改善作業中，依原能會核子反應器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之規定，相關改善作業需於燃料裝填前完成並結案，原能會已納入龍門電廠燃料裝填前應完成事項清單進行管控。違規案件台電必須完成改善，經原能會確認符合安全要求後才能結案。由於部分違規事項需由原設計廠商檢視、評估及確認，且必須符合品保規範要求，所以必須較長時間才能完成改善，例如核四廠一號機電氣導線管支架製造及安裝作業違反核四工程品質保證方案之要求，必須將原未經奇異公司核定或提供之支架圖面，補送奇異公司審查同意及現場完成必要之改正後，才能結案。</p> <p>(五)至於運轉中電廠部分，部分案件涉及在核電廠機組大修時進行，必須配合核電廠大修時程辦理，需較長時間才能完成。例如核一廠執行 480 V 斷路器維護作業，未依程序書要求執行並使用指定之潤滑脂，台電公司提出 480 V 斷路器內部機構組件整</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修專案，委託原廠家奇異公司執行本項工作，基於機組安全考量，工作需分 2 次大修完成，將於核一廠 1 號機第 28 大修和 2 號機第 27 大修前完成(預計 105 年 4 月/104 年 11 月完成)。目前潤滑脂已完成更換並經細部檢查及測試合格，因此不影響安全，惟為配合原能會管制作業，本案仍需台電公司完成內部機構組件整修後才能結案。</p>
<p>(四)為確保國人食品消費之安全，我國自發生核災地區進口之食用商品，皆應標示出廠當時之環境輻射值係數，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會同衛生福利部共同制定我國食用商品標示內容中之輻射標準值係數，以供國人採購食用商品時有公開與完整之資訊作為選擇之依據。</p>	<p>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五)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將調整為直接隸屬行政院之核能安全委員會(以下簡稱核安會);除核能安全管制業務外，核能研究所(以下簡稱核研所)將改隸經濟及能源部。因應上開組織改造規劃，核研所主要業務及預算員額將移撥經濟及能源部，另規劃 100 人移入核安會，包括移撥核安會派出單位「核安管制研究中心」之員額 66 人。為期組改得以無縫接軌，前述 66 人業經行政院同意先行分年移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移撥期程分別為 101 年度移撥 10 人、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各移撥 28 人，惟截至 103 年 7 月 31 日止有部分為空缺移撥，實際缺額尚有 36 人，組改後核安會恐面臨核安管制研究人才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儘速研擬配套方案，針對我國核能人才老化與不足加以補強，並將相關精進方案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備查。</p>	<p>原能會針對我國核能人才老化與不足問題，已研擬相關因應方案，於 104 年 5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26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六)核能安全是核電廠興建過程中必須最優先考量的，但龍門電廠從設計到施工已多次傳出違規缺失及測試異常事件，以致社會大眾對龍門電廠運轉安全之信心漸失。為確保日後龍門電廠進行封存時之安全無虞，消除民眾對核電廠疑慮，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基於替民眾把關核能安全之專業立場，應嚴格審查台灣電力公司龍門電廠封存</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7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為因應龍門(核四)電廠停工/封存管制之需要，於 103 年 8 月 28 日發布「核子反應器設施停工與封存及重啟作業導則」，以做為龍門電廠封存有關作業之管制參考依據。 (三)台電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2 日依原能會審</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計畫，並落實封存期間之安全管制，以確保未來系統設備之可用性。	<p>查意見完成修訂後之「龍門(核四)電廠停工/封存計畫」再提送原能會，原能會於 104 年 1 月 29 日同意核備該計畫。台電公司已正式函知原能會自 104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採用封存品保方案。</p> <p>(四)原能會依法仍對龍門電廠負有監督管制權責，原能會既有之監督管制機制(駐廠、定期/專案視察、管制會議)仍會持續運作，現階段不會有任何影響。</p> <p>(五)龍門電廠全面進入封存階段後，原能會亦將視需要配合調整視察及管制重點與方式，以維持設備或設施之設計安全功能與可用性，以及滿足安全管制的需要。封存期間龍門電廠現場之作業活動，雖然將以設施(備)之維護作業為主，但除既有之駐廠與定期性視察管制機制仍將維持外，因台電公司仍持續辦理部分不涉及現場施工之燃料裝填前應完成事項及福島管制案件之相關規劃、調查與分析評估等作業，故原能會將持續對進行之作業，執行必要之審查及視察管制，並持續派員赴國外蒐集電廠封存及重啟恢復經驗，以精進管制作為；另為有效監督核四廠停工/封存作業品質，核能四廠安全監督委員會亦將持續召開。而除相關保安與緊急應變各項管制作業，也將持續運作外，因龍門電廠內亦已貯存有核子燃料，故核子保防等之管制作業不會因龍門電廠停工/封存而受影響。</p>
(七)在福島事件過後，我國自日本進口的食品與漁獲均已加強輻射檢驗抽測，但抽測比率仍偏低，且測得數據需先送交檢測單位才進行判讀是否需管制。為提高日本進口食品抽檢率及輻射檢測效率，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3 個月內與衛生福利部協商，購置相關機器設備，針對日本輸入食品於邊境查驗時即提供立即快速輻射檢測，並要求日本產地主動提供輻射檢測合格證明供國人或政府相關單位查驗，保護國人食的健康。	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八)確保核安是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責無旁貸的責任，有關核安執行的人才培育及留用將影響核安管制效能。且除核電廠	原能會於 103 年 11 月 26 日邀集教育部、經濟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等，共同就原子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外，在醫療及工業等其他產業亦需相關專業核能人才。為維持核能安全所需人力，提升我國原子能科技人才之專業素養，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3 個月內研議增加原子能相關人才培育經費、積極鼓勵學校投入相關原子能科技專案研究計畫，且與教育部協商增列與原子能科技相關項目之公費留學名額、推行尖端科技人才培育獎學金等相關計畫，避免核安管制出現人力斷層，影響國家核能安全。</p>	<p>能管制人才培育相關規劃，提出加速管制人才培育之解決方案，並於 104 年 5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25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過去以製作核能安全光碟及相關文宣品方式進行核安宣導，但未見顯著成效。為提升民眾對核能安全及緊急應變措施之認知，降低國人對核電廠安全疑慮，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檢討現行核安宣傳方式與效果，多利用電子媒體、網路宣傳等管道擴大效果，提升民眾核能相關知識，增加民眾對核安之信心，相關檢討情形以書面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原能會已開始運用新興載具，朝向多元化並分眾的方式與民眾溝通交流，以期藉由擴大文宣管道，提升民眾核安、輻安相關知識，進而增加對核安之信心。相關檢討情形已於 104 年 5 月 13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96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自 1989 年開始每 2 年輪流於南、北核能電廠擇一舉行 1 次核安演習，包括輻射偵測、劑量評估、民眾掩蔽、疏散與收容、碘片模擬發放、除污及醫療救護等，在 2001 年後改為每年 1 次。自 311 福島核災後，國內外開始更注重相關的預防措施，然而我國的核安演習國人參與率一直偏低，且一直未見更精進作為。爰此建議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儘快針對核安演習提出檢討改善及精進計畫，可朝進行跨部會聯合辦理方向研議，邀請教育部、內政部、國防部、交通部等單位共同辦理，號召全民一同響應，落實核安演習。</p>	<p>(一)原能會已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以會綜字第 103001959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依據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每年擇一緊急應變計畫區辦理核安演習，由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核能電廠、民眾及學生共同參演；由於南北電廠區域人口密集度不同及年度規劃演練重點項目有別，致參與人數不同，惟南北民眾參與演習人數已逐年提高。 (三)原能會於籌劃年度核安演習過程中，均邀集相關部會與機關(構)及學者專家共同召開協調會進行研討，並於完成共識後提送行政院災害防救會報核定，各機關單位均全力配合相關演練。演習過程中，除邀請評核委員進行分項評核，演習後並召開檢討會議進行討論，並將相關改進建議列入下次演練重點規劃，以落實核安演習的目的，提升國家核災應變能力。</p>
<p>(十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編有「原子能資訊公開與對外溝通」相關計畫與經費，此計畫目的為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各項原子能展覽及溝通活動、加強與民眾及團體之溝通等，然而針對核能相關資訊之公開性</p>	<p>為消弭民眾的疑慮，原能會力求資訊公開透明，將核安管制資訊公布於原能會網站，便利民眾取得，經由製作各類文宣、廣告、出版品或舉行記者會、展覽，透過媒體，將核能資訊傳播，加強與民眾溝通，以有效提升國人對核</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以及透明性，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之作為飽受民眾質疑，且為數不少之民眾對於核電廠及核能應用等相關事務亦持懷疑與反對態度，顯示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在溝通以及宣傳上有需檢討改善之處。爰此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就上述問題提出檢討改進方案，加強公信力。</p>	<p>能與輻射安全的認知，相關辦理情形書面資料已於 104 年 5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5131 號函送立法院。</p>
<p>(十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編有「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預算，該預算目標為針對國內 6 部運轉中核能機組與 2 部興建中核能機組執行安全及品質管制。然而資料顯示，近年來各核能電廠違規事項頻傳，部分違規事項發生至今已逾 3 年未獲改善，顯見核能電廠運轉、維護及管理有待強化，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未善盡督促台灣電力公司之責任。爰此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就上述問題提出檢討改進方案，加強對於台灣電力公司監督能力。</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76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對核電廠之安全管制作為，當視察員於視察期間發現之各項缺失，均會依缺失情形開立注意改進事項、違規、罰鍰等，並立案管制，要求台電公司分析肇因和改正措施，直至相關缺失均已解決、澄清，並研擬未來防範措施後，方會予以結案。</p> <p>(三)原能會發現核電廠違規情事，經過調查審議後，即會以限期公文要求電廠提出改善計畫。核電廠經檢討後，須將改善方案及改善期程送原能會審核同意並據以執行。為進一步督促台電公司確實進行改善，原能會除藉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台電公司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透過持續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改善措施之落實情形，確認違規情事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方能同意結案。</p> <p>(四)目前核四廠之相關違規案件，台電公司均已依規定進行檢討、擬定相關改善方案，並進行改善作業中，依原能會核子反應器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之規定，相關改善作業需於燃料裝填前完成並結案，原能會已納入龍門電廠燃料裝填前應完成事項清單進行管控。違規案件台電必須完成改善，經原能會確認符合安全要求後才能結案。由於部分違規事項需由原設計廠商檢視、評估及確認，且必須符合品保規範要求，所以必須較長時間才能完成改善，例如核四廠一號機電氣導線管支架製造及安裝作業違反核四工程品質保證方案之要求，必須將原未經奇異公司核定或提供之支架圖面，補送奇異公司審查同意及現場完成必要之改正後，才能結案。</p> <p>(五)至於運轉中電廠部分，部分案件涉及在核電廠機組大修時進行，必須配合核電廠大</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修時程辦理，需較長時間才能完成。例如核一廠執行 480 V 斷路器維護作業，未依程序書要求執行並使用指定之潤滑脂，台電公司提出 480 V 斷路器內部機構組件整修專案，委託原廠家奇異公司執行本項工作，基於機組安全考量，工作需分 2 次大修完成，將於核一廠 1 號機第 28 大修和 2 號機第 27 大修前完成(預計 105 年 4 月/104 年 11 月完成)。目前潤滑脂已完成更換並經細部檢查及測試合格，因此不影響安全，惟為配合原能會管控作業，本案仍需台電公司完成內部機構組件整修後才能結案。</p>
<p>(十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今科技部)在「93 年度政府科技發展策略規劃報告」的原子能領域中指出：「原子能領域發展之隱憂在於人才短缺問題嚴重，核能發電及研究機構均有青黃不接之現象。」顯示核工相關人才的流失與斷層是我國核安議題的最大隱憂。根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01 年 6 月所公布的資料顯示，近 10 年內，核工專業人才平均需求為 39 人、核工相關人才平均每年至少需 48 人，也就是平均總共約需 87 人，然而我國大專校院所培育的人才恐無法應付此需求。「非核家園」是我國長期的政策目標，然而相關後續作業，如核電廠之除役、廢棄物之處理以及最終處置場之決定等，仍需專業人才的參與才得以進行。爰此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針對上述問題提出積極改善方案，並結合教育部、科技部的專業，提供人才培育之協助。</p>	<p>原能會已於 103 年 11 月 26 日邀集教育部、經濟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等單位，共同就原子能管制人才培育提出因應方案，並於 104 年 5 月 13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96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十四)國人向來喜愛日本進口食品，然而 2011 年日本發生福島核災後，其食品的安全性遭受國際質疑。我國衛生福利部以及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也為因應該事件成立跨部會合作，在邊境進行日本進口食品的抽樣輻射檢測，為民眾安全把關。福島核災迄今已逾 3 年，此時間進口之日本食品，輻射值檢驗全數過關。然而近來民眾食安意識興起，並且人民擁有「知」的權利，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與經濟部、衛生福利部等部會合作，除從進口食品源頭進行</p>	<p>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管制外，並應落實資訊公開，以保障民眾權益。	
(十五)第 2 目第 1 節「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核能技術及後端處置之安全強化研究」編列委託「進步型反應器運轉安全強化及事故情況下安全保障之研發」研究經費 1,160 萬 8,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0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十六)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原列 5,254 萬 5,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1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十七)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項下之「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原列 965 萬 6,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2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十八)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項下之「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原列 460 萬 8,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1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十九)第 2 目第 2 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項下「提升輻射安全管制技術之研究計畫」共編列 2,403 萬 9,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2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原列 8,061 萬 3,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3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一)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項下「核設施安全與維護之管制」原列 1,000 萬 6,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4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二)第 2 目第 3 節「核設施安全管制」項下「核能安全管制技術發展研究」原列 7,060 萬 7,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17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三)第 2 目第 4 節「核子保安與應變」原列 1,263 萬 1,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	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3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四)100 年 3 月日本福島核災事故後，國際間對於原子能安全管制日趨嚴格，國人對核能及輻射安全之意識提升，考量核電廠機組設備維護更新、核電廠除役、核廢料處理及相關輻射防護之強化等多項核安及輻安事項，顯示我國對核安專業人才之需求。根據國立清華大學之研究，國內核能工程相關專業人才之年齡介於 51 至 65 歲間之人數為 644 人，占總人數 1,212 人之 52.14%，雖每年持續補進考試及外聘人員，但經驗豐富的專家仍持續減少；且 5 年內，國立清華大學核能工程師資將退休 7 名教師，10 年將退休 17 人，僅餘 10 人，顯示我國將面臨專業核能人才老化與斷層危機，未來核安管制研究人才之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原能會應重視，儘早研謀因應，爰建議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與教育部商討，訂定具體計畫如何培育尖端科技人才，以延續未來政策延續及解決人才斷層，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3 年 11 月 26 日邀集教育部、經濟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等單位，共同就原子能管制人才培育提出因應方案，並於 104 年 5 月 13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96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十五)針對龍潭核能研究所位於板新水質水量保護區中，對 400 萬人的飲水安全造成影響，自來水法也明定，水質水量保護區中不能有核能相關設施，核能研究所違法亂紀，顯已危害地方的安全，原子能委員會應研議將核能研究所遷離桃園龍潭，方為顧及人民健康。根據經濟部所公布，板新給水廠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的範圍顯示，核能研究所的所在地其實是涵蓋在保護區的範圍裡。雖然核能研究所存在的時間，比自來水法要早，但是過去曾因氫爆造成核汙染，依據自來水法 12 條規定，原子能委員會應與地方政府研商，就核能研究所位於水源保護區問題，以及核汙染問題，要如何解決。但是，顯然原子能委員會並沒有依照法律規定行事，讓違法狀態持續，視國人安危於無物。核能研究所發生過的氫爆，次數令人心驚，最近還被發現破損的燃料棒，被儲藏在核能研究所裡，地方民眾完全不知情。而且，高階核廢料的運送、保存，應該通過層層關卡的	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檢驗與記錄，惟我國卻沒有做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應該正視核能安全的問題。其次，亞洲只有台灣將非核家園寫在法律之中，但對於核能，政府的一貫態度就是黑箱作業，台灣電力公司和原子能委員會對於處置破損燃料棒的說法，居然完全不相符，地方政府也毫不知情，致使外界質疑政府根本無法保障核電的安全。綜上所述，特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將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二十六)核四廠 1 號機系統功能試驗報告(試運轉測試)之審查，係屬重大核安資訊，人民有權得知完整訊息，原子能委員會應強化該等系統功能試驗報告(試運轉測試)審查之公開透明，並每週就各系統功能試驗報告之提交、審查、退回與通過和原子能委員會對於各提交報告之審查意見與審查決定，於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官方網站進行完整公布，以供社會大眾閱覽與課責。</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台電公司龍門電廠 1 號機(含 2 部機共用部分)燃料裝填前應完成試運轉測試程序書共計 308 份，其中 187 份系統功能試驗報告必須提送原能會審查，截至 104 年 6 月底止台電公司正式提送系統功能試驗報告 127 份，原能會審查同意 93 份，其餘部分仍在審查中。有關係統功能試驗報告之審查狀態，請參閱原能會網站公布資料(每週更新)，並已註明「有關報告提送日期之本會辦理原則說明如下：審查意見若於 1 個月內未得到澄清說明，或 3 個月內未審查通過，該報告將退回視同未送件。故表列提送日為最新版報告之受理日期，已提送報告數則會依現況更動。」原能會網站公布核四廠系統功能試驗報告審查狀態，係忠實呈現每週審查進度。</p> <p>(三)另因系統功能試驗報告目前仍在審查中，相關審查內容涉及或包含相關廠家等之技術資訊與文件，亦可能涉及智慧財產權之問題，且尚未作成意思決定前，為避免影響審查，不便將相關審查意見公布於網站。</p>
<p>(二十七)針對日前破損核燃料到底運了幾批到桃園龍潭核能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第一天說 2 批，第二天說 4 批，究竟是台電「短報」，原能會被台電「誣」了？還是原子能委員會睜隻眼閉隻眼「放行」？還是全力配合台電，成為共犯？至於近來核電廠有否核燃料破損？原子能委員會第一時間的回答是「那是十幾年前的事了」，但在媒</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台電公司為探討其用過核子燃料護套破損之機制，以及研究其長期乾式貯存行為特性，曾於民國 77 至 95 年間，將核一、二廠 54 支用過核子燃料(其中 22 支為完整燃料，32 支為破損燃料)分六批次運往核能研究所進行檢驗及分析研究。目前核</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體揭露後，原子能委員會卻改口「102 年是最新的一次」？原子能委員會第一天查資料後說 2 批，第二天說跟核能研究所比對後是 4 批，顯然有 2 批可能是核能研究所有、但原子能委員會本部卻沒有的「幽靈文件」，但是台電運送破損燃料的運送計畫是由原子能委員會本部核定，而非核能研究所核定，為什麼會出現只有核能研究所所有的資料？是否坐實了外界長期所詬病的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長年縱容台電暗渡陳倉？原子能委員會身為核安管制機關，務必明瞭：必須為人民把關核能安全，而不是台電的守護者。綜上所述，特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將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研所仍暫存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 18 支，其中核一廠 8 支、核二廠 10 支。</p> <p>(三)用過核子燃料運送作業應符合「放射性物料管理法」、「放射性物質安全運送規則」、「核子燃料運作安全管理規則」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運送作業由核研所協調警政署保六總隊統籌辦理全程之安全戒護，並請途經警察單位協助交通管制，運送作業時，原能會均派員進行安全檢查，未曾發生任何異常事件，安全運抵目的地。用過核子燃料屬交通法規規定之「危險物品」，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規定，運送作業前，應向公路總局地方監理所申請危險物品運送通行證。</p> <p>(四)針對貯存於核研所的用過核子燃料棒，原能會每年定期進行檢查，以確保其貯存安全，檢查結果並未發現缺失。另核研所歷年來環境輻射監測結果，並無異常情形，不致對當地居民健康、安全造成影響。</p> <p>(五)原能會已於 103 年 6 月要求台電公司及核研所就核一、二廠送至核研所完成檢驗分析之用過核子燃料，提出後續作業規劃。</p>
<p>(二十八)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核設施安全管制」計畫 102 年度決算審定數為 5,121 萬 1,000 元，針對國內 6 部運轉中核能機組與 2 部興建中核能機組執行安全及品質管制。經查：1. 近年核能電廠違規事件仍頻：依「核能電廠違規事項處理作業要點」第 2 點規定，違規事項係指核能電廠之作業事項違反原子能法規及執照文件之規定者。自 97 至 102 年度，我國核能電廠共有 78 件違規事件，97 年度為 9 件，98 至 102 年度介於 11 至 16 件間；其中興建中核四廠之違規事件計 37 件，且以 100 年度台電公司持續自行辦理核定核四工程設計變更案並據以進行現場施工作業，達 2 級違規最為嚴重，核安文化亟需改善。2. 核能電廠部分違規事件發生迄今已逾 3 年，尚未改善：97 至 102 年度核能電廠違規事件中，尚有 15 件迄未結案，其中 99 年度有 2 件，發生迄今已逾 3 年；100 年度有 3 件，包括 2 級違規之台電公司持續自行辦理核</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7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對核電廠之安全管制作為，當視察員於視察期間發現之各項缺失，均會依缺失情形開立注意改進事項、違規、罰鍰等，並立案管制，要求台電公司分析肇因和改正措施，直至相關缺失均已解決、澄清，並研擬未來防範措施後，方會予以結案。</p> <p>(三)原能會發現核電廠違規情事，經過調查審議後，即會以限期公文要求電廠提出改善計畫。核電廠經檢討後，須將改善方案及改善期程送原能會審核同意並據以執行。為進一步督促台電公司確實進行改善，原能會除藉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台電公司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透過持續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改善措施之落實情形，確認違規情事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方能同意結案。</p> <p>(四)目前核四廠之相關違規案件，台電公司均</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定核四工程設計變更案並據以進行現場施工作業案；101 及 102 年度分別為 7 件及 3 件，原能會應持續督促台電公司須確實改善。3.102 年度核能電廠自動急停次數增加：自動急停（跳機）係核能機組為確保運轉安全之一種保護動作，亦可反映核能電廠維修、運轉或行政管理之良窳。據原能會統計，我國運轉中核能電廠 97 年度跳機 2 次，98 年度降為 1 次，99 及 100 年度均無跳機情事，惟 101 年度跳機 2 次，102 年度跳機 4 次，顯示核能電廠運轉、維護及管理應更強化。綜上，確保核能安全係核能使用之首要考量，100 年 3 月間日本福島核 電廠事故後，各國更重新檢討核能政策並強化核子設施之安全性。基此，特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除應督促台電公司儘速改善相關缺失，並找出問題根源之外，並須於 2 個月內，將檢討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俾避免缺失重複發生。</p>	<p>已依規定進行檢討、擬定相關改善方案，並進行改善作業中，依原能會核子反應器運轉執照申請審核辦法之規定，相關改善作業需於燃料裝填前完成並結案，原能會已納入龍門電廠燃料裝填前應完成事項清單進行管控。違規案件台電必須完成改善，經原能會確認符合安全要求後才能結案。由於部分違規事項需由原設計廠商檢視、評估及確認，且必須符合品保規範要求，所以必須較長時間才能完成改善，例如核四廠一號機電氣導線管支架製造及安裝作業違反核四工程品質保證方案之要求，必須將原未經奇異公司核定或提供之支架圖面，補送奇異公司審查同意及現場完成必要之改正後，才能結案。</p> <p>(五) 至於運轉中電廠部分，部分案件涉及在核電廠機組大修時進行，必須配合核電廠大修時程辦理，需較長時間才能完成。例如核一廠執行 480 V 斷路器維護作業，未依程序書要求執行並使用指定之潤滑脂，台電公司提出 480 V 斷路器內部機構組件整修專案，委託原廠家奇異公司執行本項工作，基於機組安全考量，工作需分 2 次大修完成，將於核一廠 1 號機第 28 大修和 2 號機第 27 大修前完成(預計 105 年 4 月/104 年 11 月完成)。目前潤滑脂已完成更換並經細部檢查及測試合格，因此不影響安全，惟為配合原能會管控作業，本案仍需台電公司完成內部機構組件整修後才能結案。</p> <p>(六) 對於核一、二、三廠於 102 年 6、7 月與 12 月發生之 4 次急停事件，原能會除分別就個案進行安全審查外，亦要求台電公司從運轉管理/策略、維護作業完整性、人員訓練（機組狀況掌控），以及保守性決策/作為與核安文化等面向進行檢討強化外，為有效督促台電公司確實檢討相關急停事件所呈現出的問題，原能會已視相關情節及對安全之影響程度，開立注意改進事項與違規案件。未來原能會除將藉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將透過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運轉、維護、訓練等作業之執行情形，以了解電廠作業狀況，特別是安全文</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化與風險意識是否有異常趨勢，並確認相關肇因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103 年運轉中電廠並未發生機組自動急停事件，惟原能會仍將持續加強各項管制作業，確保運轉中電廠安全。
<p>(二十九)針對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安全管制」計畫 102 年度決算審定數為 362 萬元，管制核一、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之安全。我國用過核子燃料之管理策略為「近程燃料池貯存、中程乾式貯存、長程最終處置」，關於近程及中程之管理部分，惟經查：1. 核一、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池之容量恐有不足：據原能會提供資料，核一廠 1 號機、2 號機用過核子燃料貯存池貯滿之時程分別為 104 年 1 月及 106 年 3 月，核二廠 1 號機、2 號機用過核子燃料貯存池貯滿之時程分別為 105 年 11 月及 105 年 4 月，均早於其現有運轉執照期限。且若以到達全爐心燃料束退出能力估算，核一廠 1 號機、2 號機分別於 99 年 3 月及 100 年 3 月即已喪失「全爐心退出能力」或「大修營運保留空間」，原能會雖表示用過燃料池若無法容納全爐心燃料束退出，僅對機組大修工期將有所影響，但與發生爐心熔毀或核電運轉安全並無關聯，惟已顯現核能電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容量之不足，令外界質疑其究竟有無相關安全配套措施？2. 外界對乾式貯存設施存有疑慮，相關申請作業還在進行中：為維持核能電廠營運期間用過核子燃料之貯存需求，台電公司規劃於核一廠及核二廠設置乾式貯存設施因應。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業經原能會於 97 年 12 月核發建造，101 年 5 月核准「試運轉計畫」，102 年 9 月同意進行後續熱測試作業，惟因尚未取得新北市政府核發之「水土保持完工證明」，迄今未進行熱測試作業。而核二廠於 101 年 2 月向原能會申請建照，審查作業仍進行中。外界對乾式貯存設施仍存有疑慮，倘未能如期進行，恐難解決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容量不足之問題。綜上，核能電廠用過核子燃料目前貯存於貯存池，惟核一、核二廠用過燃料貯存容量恐有不足，規劃因應之乾式貯存設施相關申請作業</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294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放射性物料管理局(以下簡稱物管局)依據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決議案，於 104 年 2 月 6 日函請台電公司提報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容量不足問題之因應檢討報告。台電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7 日以電核端字第 1048025503 號函提報「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容量不足問題因應檢討報告」。物管局參酌經濟部 104 年 3 月 2 日函覆督促台電公司應辦理事項，完成該因應檢討報告之審查，審查結論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台電公司應持續加強推動乾式貯存計畫，請台電公司與新北市政府加強溝通，釐清水土保持設施相關問題，期能取得核一乾貯設施水保設施完工證明，順利進行熱測試。核二廠乾式貯存設施方面，原能會已經完成安全分析報告審查，後續台電公司應完成乾式貯存設施因應山腳斷層新事證之耐震再檢核報告，並經原能會審查核備後，即可作成建造執照核發准駁之決定。 2. 台電公司宜持續推動用過核燃料國外再處理計畫，國外再處理須符合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等相關法令，並須符合我國、美國及國際原子能總署簽訂之三邊核子保防協定及台美核能和平利用合作協定之規定，跨國境的運送作業則應符合國際原子能總署「用過核子燃料管理安全及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安全聯合公約」相關條款之規定。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仍進行中，基此，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除應督促台電公司強化安全配套措施，妥為因應用過核子燃料貯存問題之外，並須於 2 個月內將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三十)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102 年度分別於「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及「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項下支應 338 萬元、140 萬 5,000 元、9 萬 7,000 元及 333 萬 8,000 元辦理核安演習，決算數合計為 822 萬元。經查：1. 近年度核安演習民眾參與情形，仍屬偏低：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 15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定期擇定一緊急應變計畫區，依核定之緊急應變基本計畫辦理演習。」、「前項演習，指定之機關、地方主管機關、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及公、私立學校……民眾應配合執行演習。」原能會每年度擇定一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辦理核安演習，99 至 102 年度依序擇定核能三廠、核能二廠、核能一廠及核能三廠辦理演習，分別有民眾 120 人、1,600 人、967 人及 4,002 人參與，相較於演習涵蓋區域人數，民眾參與比率各年度依序為 0.50%、3.83%、3.20%及 11.98%，仍屬偏低。2. 應提升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參與演習比率：據原能會所述，該會透過逐村里宣導、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家庭訪問計畫等方式，將核能安全與緊急應變專業知識轉化為淺顯活潑之資訊傳達給地方民眾，以加強民眾對核子事故防護行動之認知及能力。然而，以上辦理方式雖可加強民眾對核子事故防護行動之認知，惟緊急應變之行動能力仍須透過核安演習予以強化，原能會應研謀相關措施，以提升緊急應變計畫區民眾參與演習比率。綜上，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每年度擇定一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辦理核安演習，102 年度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參與演習比率雖較以往年度提升，惟仍屬偏低。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除應研謀相關措施之外，並須於 2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7 月 9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8827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依據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每年擇一緊急應變計畫區辦理核安演習，由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核能電廠、民眾及學生共同參演；由於南北電廠區域人口密集度不同及年度規劃演練重點項目有別，致參與人數不同，惟南北民眾參與演習人數已逐年提高。</p> <p>(三)原能會於籌劃年度核安演習過程中均邀集相關部會與機關(構)及學者專家共同召開協調會進行研討，並於完成共識後提送行政院災害防救會報核定，各機關單位均全力配合相關演練。演習過程中，除邀請評核委員進行分項評核，演習後並召開檢討會議進行討論，並將相關改進建議列入下次演練重點規劃，以落實核安演習的目的，提升國家核災應變能力。</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三十一) 針對核能研究所「一般行政」計畫項下 102 年度人事費決算數 12 億 2,089 萬 5,000 元，其中核能職務加給為 2 億 7,365 萬 3,000 元，約占人事費之 22%。經查：核能職務加給之核發標準，非以從事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之風險曝露程度為主要考量；核能職務加給之發放對象屬公務人員俸給法第 5 條規定之工作具有危險性者。依核研所輻射防護計畫，該所依輻射設施、輻射作業特性及輻射曝露程度，劃分為管制區及監測區，監測區依輻射強度劃分清潔區及示警區，管制區依輻射強度及汙染狀況，劃分輻射區與汙染區。核研所研究人員、技術人員、行政人員等依各類別有不同之核發標準，各類別內以職等、年資及考績等因素決定級數，據以發給核能職務加給，而非以從事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之風險曝露程度為主要考量。是以，核能職務加給之發放對象屬公務人員俸給法第 5 條規定之工作具有危險性者，惟核研所研究人員、技術人員、行政人員、雇員、技工及工友依各類別有不同之核發標準，各類別內核能職務加給之核發標準以職等、年資及考績等因素決定加給金額多寡，而非以從事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之風險曝露程度為主要考量，爰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對此檢討調整。</p>	<p>(一) 原能會核研所因所區工作環境之特殊性，依公務人員俸給法第 5 條規定，報奉行政院核定「核能職務加給表(二)」，按研究、技術人員、行政人員及技工、工友各類人員之工作性質等因素，並參酌職等、年資、考績等因素核給，尚屬妥適。有關核研所核能職務加給相關說明，原能會業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p>(二) 未來組改後核研所改隸經濟及能源部，該所適用之「核能職務加給表(二)」應依規定報請該部核轉行政院重新核定。</p>
<p>(三十二) 針對三座運轉中核能電廠老舊機組件間有瑕疵問題、興建中核四電廠亦有施工問題，審計部前抽查原子能委員會 100 及 101 年度財務收支時，曾就各核能電廠安全防護缺失，函請該會督促台電公司檢討改善，據復將持續督促台電公司針對各核能電廠安全違規事項確實檢討，並列管至缺失改善後始准予結案等。惟經查，原子能委員會本年度對各核能電廠之違規事項提出糾正計 11 件，較 101 年度減少 4 件，惟核能電廠安全防護情形，核仍有下列待加強事項：1. 部分核能電廠常常違規的事項，亟待檢討改善。2. 核能發電機組之性能與運轉安全必須提升。3. 針對核四電廠封存及停工情形，原能會應蒐整汲取國外相關資訊及經驗，採取更積極善盡監督台電公司、因應之責。</p>	<p>(一) 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37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 原能會對核能電廠之安全管制作為，當視察員於視察期間發現之各項缺失，均會依缺失情形開立注意改進事項、違規、罰鍰等，並立案管制，要求台電公司分析肇因和改正措施，直至相關缺失均已解決、澄清，並研擬未來防範措施後，方會予以結案。</p> <p>(三) 原能會發現核能電廠違規情事，經過調查審議後，即會以限期公文要求電廠提出改善計畫。核能電廠經檢討後，須將改善方案及改善期程送原能會審核同意並據以執行。為進一步督促台電公司確實進行改善，原能會除藉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台電公司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透過持續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改善</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是以，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除應持續監督核能電廠安全防護缺失，儘速改善上開多項缺失外，並須於 2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措施之落實情形，確認違規情事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方能同意結案。</p> <p>(四)對於運轉中核能電廠廠於102年發生之4次急停事件，原能會除分別就個案進行安全審查外，亦要求台電公司從運轉管理/策略、維護作業完整性、人員訓練(機組狀況掌控)，以及保守性決策/作為與核安文化等面向進行檢討強化外，為有效督促台電公司確實檢討相關急停事件所呈現出的問題，原能會已視相關情節及對安全之影響程度，開立注意改進事項與違規案件。未來原能會除將藉由結案管制機制，追蹤相關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外，亦將透過視察及管制作為，密切觀察電廠運轉、維護、訓練等作業之執行情形，以了解電廠作業狀況，特別是安全文化與風險意識是否有異常趨勢，並確認相關肇因均已獲得處理與解決。103年運轉中電廠並未發生機組自動急停事件，惟原能會仍將持續加強各項管制作業，確保運轉中電廠安全。</p> <p>(五)原能會為確保台電公司執行核四廠停工封存期間各項作業可符合法規要求，遂依據國內相關法規並參考美國核管會(USNRC)於1987年11月發布有關緩建電廠的政策性聲明文件(Commission Policy Statement on Deferred Plants, GL 87-15)研擬「核子反應器設施停工與封存及重啟作業導則」，並於103年8月28日公布實施。另為蒐集並汲取國外電廠停工/封存經驗，除持續蒐集相關資訊外，並派員至日本核電廠、美國核管會、美國田納西流域管理局(TVA)所屬Watts Bar電廠及Bellefonte電廠，實際瞭解電廠停工/封存及重啟等相關管制作業，藉以參酌國外經驗有效監督核四廠停工/封存作業。</p> <p>(六)在核四廠停工/封存期間，為確保核四廠各項作業符合法規要求，原能會既有之監督管制機制(如駐廠、定期/專案視察、管制會議等)仍會持續運作，且因核四廠內已貯存核子燃料，相關保安與緊急應變及核子保防等各項管制作業，也持續運作，並不會因核四廠停工/封存而暫停。因此核四廠興建期間各階段的任何作業或計</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畫變更(包括停工/封存),原能會均會秉持安全監督之職責,建立適切管制措施,嚴格執行安全審核及監督視察,以確保龍門電廠於封存期間亦能符合相關法規要求,並落實執行設備之維護保養工作。
<p>(三十三)針對依據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第 49 條第 1 項規定,主管機關應督促廢棄物產生者規劃國內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籌建,並要求廢棄物產生者解決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問題。審計部前抽查原子能委員會 100 及 101 年度財務收支時,曾就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選定作業嚴重落後等情事,函請該會促請經濟部積極研謀改善,據復已函請經濟部繼續加強與地方政府及民眾溝通選址公投等作業。惟經查,放射性廢棄物之貯存、處置及管理情形,核仍有待加強事項:1. 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期程一再修正延後,延宕計畫目標之達成。2. 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迄未選定。3. 用過核子燃料部分貯存空間不足。綜上所述,原子能委員會應賡續促請經濟部積極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選定事宜;而且針對用過核子燃料部分貯存空間不足情形,亦應積極督促研謀因應。是以,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須於 2 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293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針對經濟部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址選定及啟用時程落後,以及台電公司未依低放處置計畫時程切實推動處置計畫之情事,原能會已持續促請經濟部積極與候選場址所在地之臺東縣及金門縣政府溝通,並於 104 年 1 月 30 日及 3 月 9 日函請經濟部積極辦理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選定事宜、促請研提辦理選址地方公投具體規劃結果、加強與地方政府溝通,以及督導台電公司切實執行低放處置計畫。</p> <p>(三)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應研擬我國低放處置計畫替代應變方案,以周延低放處置計畫。台電公司參照荷蘭、瑞士等低放射性廢棄物集中式貯存方案,以及美國能源部對亞卡山處置場址擱置之因應策略,於 103 年 7 月 30 日提報「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書(修訂二版)第 10 章替代/應變方案」,預定若低放處置計畫無法如期於 105 年順利核定低放處置設施場址時,將於該(105)年啟動集中式中期貯存設施之場址選擇,110 年選定場址並申請建造執照,並於 114 年前完成設施興建啟用。</p> <p>(四)經濟部參考國際間推動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有進展的國家之作法,已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成立核廢料處理專案辦公室,現正積極推動放射性廢棄物專責機構組織條例的立法作業。</p> <p>(五)台電公司規劃進行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小規模境外再處理,作為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無法及時運轉之應變方案。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決議案,要求原能會促請經濟部積極督促台電公司針對用過核子燃料部分貯存空間不足情形積極研謀因應措施。原能會已分別於 104 年 1 月 30 日、2 月 11 日函請經濟部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動核一、二廠用過核子燃料小規模國外再處理計畫，以因應用過核子燃料池貯存空間不足而被迫停機情形。
<p>(三十四)針對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自 81 年間媒體報導臺北市民生別墅輻射鋼筋事件後，陸續收購輻射屋 98 戶，金額 5 億 6,581 萬餘元、核發救濟金 141 戶，金額 3,111 萬餘元、補助改善工程費 3,015 萬餘元。按審計部前抽查該會民國 91、95 及 98 年度財務收支時，曾就放射性污染建築物（輻射屋）後續檢測、處理及改善作業執行進度緩慢等缺失，函請原能會檢討改進，據復將持續勸導屋主洽請合格輻射防護偵測業者協助偵測，並積極配合屋主需求改善處理等。惟經查：1. 原子能委員會於 92 年 4 月公告「有遭受放射性污染之虞」建築物計 2,911 戶，103 年度雖完成輻射檢測 16 戶，惟仍有 257 戶未完成輻射偵測，僅賴住戶自行辦理檢測而無強制性，致進度緩慢；2. 原子能委員會歷年偵檢確定之放射性污染建築物（輻射屋）計 1,661 戶，截至 102 年底止，已完成處理改善者（包括：建物拆除、抽換鋼筋、樑柱加裝鉛屏蔽以阻隔輻射）僅 388 戶（23.36%），未完成處理改善者仍有 1,273 戶（76.64%），任其輻射污染建築物之放射性強度長期自然衰減，核欠積極等缺失。綜上，輻射污染建築物檢測及處理作業，歷時多年卻仍未能完成。是以，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須於 2 週內，將上開缺失之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遭受放射性污染之虞建築物」之清查作業，近年來更積極多次以掛號信函通知，派員親赴住戶解說並提供夜間與假日免費之輻射偵測服務，偵測結果均無輻射污染，顯示該類建築物再發現為輻射屋之可能性極為低微，應可放心。迄 104 年 7 月底再完成 282 戶，尚餘 204 戶係因空屋、屋主移居國外、通知遭退回或屋主未予回應等因素，致未完成偵測，原能會仍將積極持續與住戶聯繫、溝通，以專函通知屋主，並配合屋主之時間安排，提供免費之輻射偵測服務，以早日完成清查。</p> <p>(三)經原能會確認污染建築物有 1,661 戶，迄今已拆除 112 戶、抽換污染鋼筋 246 戶，其餘輻射屋經安裝鉛屏蔽、局部抽換鋼筋及自然衰減改善後，現今尚有輻射劑量者為 898 戶（含原能會收購之輻射屋）。依原能會近期評估並派員至輻射屋現場偵測顯示，其中之 842 戶其輻射劑量已降低至 0.2 毫西弗以下，另少數建築物其現今年劑量仍大於 1 毫西弗者，多為原能會所收購之建築物，已無人居住，因此對原住戶已無輻射安全之疑慮。</p>
<p>(三十五)針對原子能法第 26 條規定：「游離輻射之防護，依左列規定：……五、原子能委員會對可發生游離輻射之設備，應制定安全規則，並隨時派員檢查之……。七、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生產紀錄，應定期報送原子能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並應隨時派員稽核之……。十、放射性物質及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轉讓、廢棄及放射性廢料之處理，均應申報原子能委員會核准，原子能委員會並應派員稽核之……。」截至 102 年底止，原子能委員會公告列管「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數量計 2 萬 5,154 件，103</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為執行各類輻射源之安全管制，並善用政府有限的資源及人力，原能會係採取「風險分級」，加強高風險放射性物質保安管制，並推動業者「自主管理」，以及結合「進出口簽審資訊系統」及「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發揮即時預防性管制之功能。</p> <p>(三)原能會對各類輻射源之安全管制，除執行專案檢查及抽檢作業外，對新申請、期滿換發、恢復使用、位置遷移等案件一律執行現場輻射安全檢查，以及結合</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年度委外辦理檢查件數計 460 件，檢查比率僅 1.83%；復查該會列管之「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由 98 年度之 2 萬 0,714 件，增至 103 年度之 2 萬 5,154 件，惟同期間檢查比率卻由 2.04%，降至 1.83%。按原子能委員會歷年列管之放射性物質、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以「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為最大宗，占總件數已逾 8 成，兼以該會對於「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業者，採取自主管理方式。基此，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立即加強檢查比重，以達輻射安全管制之目標，並於 2 週內，將近 5 年之稽查執行紀錄與成效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放射性物質每月定期網路申報、非密封放射性物質半年排放申報、許可類放射性物質年度申報等資訊系統，充分掌控輻射源的流向及異動情況，增進輻射源安全預防性控管功能，及早防範風險之發生。</p> <p>(四) 登記備查類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專案檢查計畫之例行抽檢比例雖然有限，惟藉由加強對上述證照申請案進行現場輻射安全檢查，已可達成輻射安全管制的目標，多年來檢查結果均無違反「輻射安全」管制規定之情事。</p> <p>(五) 為提升檢查比率，原能會自 103 年度起，已於辦理工廠或醫療院所相關專案檢查時，增加登記類設備之抽檢工作，並將持續進行輻射安全教育溝通與宣導，落實及提升業者之自主管理能力，達成便民與強化輻射安全管制效能及目標。</p>
<p>(三十六) 針對「原子能科學發展」計畫項下「原子能資訊公開與對外溝通」104 年度編列 208 萬 1,000 元，辦理原子能資訊公開與對外溝通。惟經查：</p> <p>1. 原能會有違歐盟壓力測試規範關於透明度之規定，經監察院糾正在案</p> <p>原能會為執行國內核電廠之壓力測試，於 102 年度請歐盟執委會進行同行審查，歐盟執委會於 102 年 11 月間提出審查報告，並發布於歐盟壓力測試同行審查專案計畫網站，惟原能會未在國內與歐洲舉辦公開研討會，並邀請來自非核能界、非政府組織等利害關係人參加，有違歐盟壓力測試規範關於透明度之規定，經監察院調查認定核有違失，並於 103 年 7 月 22 日糾正在案。</p> <p>2. 允應確實落實核能資訊透明化，以增進民眾信任</p> <p>原能會近年度施政目標強調「落實資訊透明化，增進民眾信任」，關鍵績效指標為召開記者說明會及強化政策論述、強化首長信箱及時處理及回應流程，101 及 102 年度均超越目標值，尤以召開記者說明會及強化政策論述之績效表現超越甚多，惟核能電廠相關議題仍難以</p>	<p>原能會已參考其他核能先進國家包括英、美、法等國的經驗，在積極推動核安資訊公開的運作機制、訂定資訊申請與回應的規範、釐清資訊公開與縮小限制公開的範圍等各項具體作為，先後完成研訂「核能資訊公開作業要點」、「處理民眾申請資訊公開作業程序」、「民眾旁聽會議及參與活動作業要點」據以實施；並增設線上報名系統、即時轉播視訊實況功能，供大眾下載或閱覽，以深耕資訊公開民眾參與機制。並於 104 年 5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426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釐清，原能會網站雖亦增設澄清說明專區，不同機關團體仍各有不同論述，莫衷一是，允應確實落實核能資訊透明化，以增進民眾信任。</p> <p>3. 法國核能資訊透明，獲取民眾信任</p> <p>2006 年，法國國會通過「核能安全與透明化」法案，核能安全署成為獨立機關，直接向國會報告，確立監管獨立原則；並要求核安監管機構及核設施營運商，誠實公開資訊，盡可能讓民眾接觸核能資訊，並擴大民間參與，以高度透明化與溝通，取得民眾信任。</p> <p>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研議法國核能資訊透明之經驗，確實落實核能資訊透明化，以增進民眾信任。</p>	
<p>(三十七)針對「一般行政」計畫項下 104 年度編列人事費 3 億 5,755 萬 5,000 元，預算員額為 271 人。惟經查：</p> <p>1. 我國即將面臨專業核能人才老化與斷層危機</p> <p>100 年 3 月間日本福島核電廠事故後，國際間對原子能安全管制日趨嚴格，國人對核能及輻射安全之意識提升，考量核電廠機組設備更新維護、核電廠除役、核廢料處理與處置以及相關輻射防護之強化等多項維護核安及輻安事項，核安管制專業人力之需求殷切。惟現行核能專業人才及核能專業師資平均年齡分布偏高，未來恐出現退休潮，將產生專業人才斷層窘境。</p> <p>2. 核研所移撥至原能會員額有部分為空缺移撥，組改後核安會恐面臨核安管制研究人才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p> <p>核研所移撥至原能會員額有部分為空缺移撥，組改後核安會恐面臨核安管制研究人才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原能會將調整為直接隸屬於行政院之核能安全委員會（以下簡稱核安會）；除核能安全管制業務外，核能研究所將改隸經濟及能源部。因應上開組織改造規劃，核研所主要業務及預算員額將移撥經濟及能源部，另規劃 100 人移入核安會，包括移撥核安會派出單位「核安管制研究中心」之員額 66 人。但組改後核安會恐面臨</p>	<p>原能會於 103 年 11 月 26 日邀集教育部、經濟部、科技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等單位，共同就原子能管制人才培育提出以下因應方案，積極培育核安管制研究人才以利經驗傳承：</p> <p>(一)增列原子能學門公費留學名額，加速原子能專業師資或人才的養成。</p> <p>(二)善用「尖端科技人才培育獎學金」管道，培育優秀原子能科技人才。</p> <p>(三)透過原子能研究計畫經費，持續支持原子能專業人才培育。</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核安管制研究人才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p> <p>綜上，日本福島核電廠事故發生後，國際間對原子能安全管制日趨嚴格且社會大眾對核安要求標準提高，惟我國即將面臨專業核能人才老化與斷層危機，且組改後核安會恐面臨核安管制研究人才培育、留用與經驗傳承問題，是以，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儘早研謀因應。</p>	
<p>(三十八)針對「天然游離輻射偵測」計畫項下 104 年度編列「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984 萬 6,000 元，辦理「國土環境輻射劑量水平調查與監測網建立」及「緊急應變輻射偵測系統開發建立與應用」，計畫總經費為 5,784 萬 4,000 元，分 4 年辦理，104 年度續編最後 1 年經費。惟經查：</p> <p>緊急應變輻射偵測系統建置後，應與災害資訊平台整合</p> <p>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建構完成後，相關緊急應變輻射監測資訊將與內政部國土資訊圖資服務平台 TGOS 連結及共享平台，惟除該平台外，允宜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之災害資訊平台整合，提供輻射監測數據及供災害緊急應變決策之用，俾達減災效益。</p> <p>綜上，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儘速與災害資訊平台整合，並將該方案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p>	<p>一、「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科技計畫完成之輻射監測資訊平台，原能會業於 104 年 6 月 16 日與內政部「地理資訊圖資雲服務平台 TGOS」完成資料介接，7 月 14 日正式上線。104 年 5 月 28 日完成與國家災害防救資訊中心(NCDR)介接並正式上線，達到開放共享資訊政策目標。</p> <p>二、透過國土安全輻射監測資訊平台，不僅可提升原能會輻射監測技術及緊急應變之能力，亦可提供政府現有災害防救體系有效連結機制，提供民眾多元化輻射監測資訊，增進民眾對於輻射應變之信心。</p> <p>三、原能會業於 104 年 8 月 28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2189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三十九)原子能委員會應請經濟部澄清核一廠未來究竟是除役或延役，在澄清之前，原子能委員會就核一廠執照更新案不應完成審查；若原子能委員會依據經濟部決定贖續審查，原子能委員會應於做成決定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p>	<p>(一)原能會已於 104 年 3 月 6 日應立法院要求函請經濟部澄清核一廠於現有運轉執照到期後延役或除役，經濟部表示政府不排除任何可確保我國電力穩定供應之可能選項，以降低未來因電力缺口所造成國家社會及民生產業之衝擊與付出不必要代價，將依據原能會審查核一廠延役申請案之結果，保有因應實際狀況之彈性。</p> <p>(二)目前原能會正依職權嚴格審查台電公司提送之核一廠延役申請案，於審查完竣前，將再次函請經濟部澄清核一廠是要除役或延役，並於原能會作成決定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p>
輻射偵測中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一) 輻射偵測中心 104 年度預算於「天然游離輻射偵測」計畫項下列「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984 萬 6,000 元，辦理「國土環境輻射劑量水平調查與監測網建立」及「緊急應變輻射偵測系統開發建立與應用」。經查，該計畫分 4 年辦理，即將於 104 年完成，而該監測網建構完成後，相關緊急應變輻射監測資訊將與內政部國土資訊圖資服務平台 TGOS 連結及共享平台，惟除該平台外，允宜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之災害資訊平台整合，提供輻射監測數據及供災害緊急應變決策之用，以發揮減災效益。</p>	<p>「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科技計畫完成之輻射監測資訊平台，與國家災害防救資訊中心及內政部國土資訊圖資服務平台等介接測試，業已於 104 年 6 月完成，預計 104 年底正式上線，以達開放共享資訊政策目標。</p>
<p>(二) 第 2 目第 1 節「天然游離輻射偵測」原列 1,034 萬 6,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4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p>
<p>放射性物料管理局</p>	
<p>(一) 凍結第 2 目「放射性物料管理」10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16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306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 我國使用後核子廢料之管理策略為「近程燃料池貯存、中程乾式貯存、長程最終處置」；據查，核二廠 1 號機、2 號機用過核子燃料貯存池貯滿之時程分別為 105 年 11 月及 105 年 4 月，而核一廠 1 號機將於 104 年 1 月面臨貯滿之情形，惟相關中程乾式貯存及長程最終處置的設置工作均未有進展，而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每年度皆於「核物料及小產源廢棄物安全管制」計畫項下編列預算，執行用過核子燃料營運及設施之管制，104 年度亦編列 243 萬 3,000 元，應積極加強推動核廢料處置之工作，以發揮預算使用效率。</p>	<p>核電廠產生之用過核子燃料，目前皆貯存於核電廠之燃料池內，台電公司現正推動核一、二廠的乾式貯存計畫，俟完工啟用後即可陸續遷移燃料池內的用過核子燃料。</p> <p>為徹底解決放射性廢棄物問題，台電公司已依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的規定，分別提報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及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經原能會審查核備後據以執行。</p> <p>原能會為依法嚴格督促台電公司，積極推展高、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等相關工作，採行年度工作計畫及成果報告審查、年度及不定期專案檢查及年度計畫執行成果評核等方式，督促台電公司切實辦理。</p>
<p>(三) 依台灣電力公司規劃，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場應於 105 年完成選址作業並提報行政院核定，亦於 110 年完工啟用。經濟部於 101 年 7 月公告台東縣達仁鄉及金門縣烏坵鄉為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之建議候選場址，然迄今該二地皆未舉辦公投，導致選址作業延宕。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促請經濟部以及台灣電力公司積極辦理相關作業並與民眾溝通，另一</p>	<p>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1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217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方面亦需研議替代性方案，以強化低放射性廢棄物之處置安全。	
(四)第 2 目第 1 節「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原列 1,857 萬 6,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5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五)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更積極協調經濟部，加速推動檢整作業現場工人及蘭嶼居民每年一次全身健康檢查，並將確切計畫時程於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提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30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200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六)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積極會同經濟部協調行政院各單位，推動「行政院蘭嶼貯存場遷場推動委員會」之重啟運作，履行政府對蘭嶼居民之承諾，儘速完成核廢料貯存場遷場作業。	原能會於 104 年 4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2299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應本於維護國人生命財產安全之原則，於台電公司各核能電廠用過核子燃料池滿池而用過核子燃料無法移出時，要求台電公司不得以非經核准之貯存方式，繼續運作該核電廠機組，而對於台電公司用過核子燃料其他貯存方式之申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應於作成核准與否決定之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	台電公司於 102 年 1 月完成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第 1 階段的功能驗證測試，並提報整體功能驗證之測試結果，經原能會嚴格審查，確認其符合安全分析報告的要求，於 102 年 9 月同意台電公司依前核准的試運轉計畫書，進行後續熱測試作業。待台電公司取得新北市政府水土保持設施完工證明，即能進行熱測試。 原能會於 104 年 2 月 9 日同意核備核二乾貯設施安全分析報告。為因應山腳斷層延伸長度新事證，原能會新增核電廠重要設施設計地震規定，台電公司正重新檢核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耐震安全，原能會將依檢核結果作成建造執照准駁決定。 未來台電公司進行核一、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小規模國外再處理案時，原能會將會商交通主管機關及警政機關，嚴格審查台電公司提報之運送計畫及安全管制計畫，以確保其符合國際規範及作業上的安全。
核能研究所	
(一)核能研究所目前已有進行與核設施除役之相關研究，但尚未有實際執行核電廠除役之經驗。為達成未來核電廠順利除役之目標，爰要求核能研究所檢視現有與核電廠除役相關之研究，擴大應用，並重點加強核能人才培育等進行跨部會討論，並與大專校院合作進行相關核電廠除役後核能人才培訓等計畫，加強專業人員訓練，	(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研所於 103 年起與國外具有核能電廠除役經驗之廠家合作，並安排至國外參加核電廠除役規劃訓練、實地參訪除役中之核電廠與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等，吸收國外核電廠除役之實務經驗，參加人員涵蓋核研所、台電公司、學校、國內顧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以利後續核電廠除役作業之進行與確保核電安全。	<p>問公司等，除結合國內目前具有實際執行核設施除役經驗之人員外，也同時規劃培訓未來執行國內、外核電廠除役所需之專業團隊。</p> <p>(三)核研所對核能電廠除役相關研究之長程規劃為建立與除役相關技術，擴及理、工、資訊、電機、管理等專業領域，未來將透過委託計畫方式，委請國內大專院校參與研究，以加強與學術界的分工與合作，並培養研究生專業技能，以加速人才培育；並藉由徵求碩、博士班研究生研提相關領域研究計畫，經審查通過者給予獎助，以鼓勵大專校院研究生從事相關研究與培訓國內核電廠除役之專業技術人才。</p>
<p>(二)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為我國從事原子能、能源開發與輻射應用的專責機構，針對國家能源安全、環境保護及國民健康，提供完整技術解決方案的專責研究機構。核能目前為我國能源供給主力之一，其安全性為我國民所關注，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其官方網頁專責設置核能專區，提供民眾查詢。惟觀核能研究所之官方網頁，並未仿照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建置相關核能專區，且核能研究所因任務所需，於所內貯存核廢料，其資訊亦無法透過核能研究所網頁獲得，不利於政府核能政策之宣導。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應於 3 個月內儘速研擬於該所官方網頁建置核能資訊專區，其中含括核能安全、核電廠資訊、核能研究所存放核物質資訊，並於 104 年度終止前建置完成。</p>	<p>(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研所積極提高資訊透明度，已配合桃園市政府不定期之現地查核，亦配合桃園市政府、市議會及民眾意見，進行每半年將環境監測樣品送第三公證單位做同步驗證、製作環境輻射劑量電子看板等工作，力求公開透明。</p> <p>(三)為便利民眾查詢相關核能資訊，核研所網頁已建立核能資訊專區，提供有關核能安全資訊、核電廠資訊、核研所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及環境監測等資料供民眾查詢。</p>
<p>(三)第 2 目第 1 節「綜合計畫」項下「核物料與核設施活動管理」，共編列「運費」3,330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10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p>
<p>(四)第 2 目第 2 節「設施運轉維護與改善」原列 8,797 萬 3,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606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五)第 3 目第 2 節「環境與能源科技研究」原列 3 億 1,590 萬 4,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核能研究所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6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六)第 3 目第 3 節「核能安全科技研究」原列 1 億 6,599 萬 5,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5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七)第 4 目「推廣能源技術應用」原列 1 億 3,797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於 104 年 10 月 14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完竣，並經立法院 104 年 11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40706597 號函准予動支在案。
(八)核能研究所辦理「纖維轉化酒精前瞻性量產技術發展」及「纖維酒精量產技術研發」等 2 項計畫，研究成果未能落實至產業界，核有效能過低情事，亟待檢討改善。針對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為配合國家生質酒精推動政策，開發國內纖維酒精自主量產技術，達成國內生質燃料產業化之目標，96 至 98 年度執行第 1 期「纖維轉化酒精前瞻性量產技術發展」計畫，嗣經行政院核定於 99 至 102 年度繼續執行第 2 期「纖維酒精量產技術研發」計畫，投入總金額高達 6 億 0,068 萬餘元以上。惟經查計畫執行情形： 1. 投入鉅額研發資源辦理「纖維轉化酒精前瞻性量產技術發展」及「纖維酒精量產技術研發」等 2 項計畫，迄計畫結束尚無技術移轉簽約及促成廠商投資，研究成果無法有效落實至產業界； 2. 研發稻稈酒精成本遠高於國內進口酒精價格，不具市場競爭力，原預定創造之產業效益無法達成。綜上所述，核能研究所辦理「纖維轉化酒精前瞻性量產技術發展」及「纖維酒精量產技術研發」等 2 項計畫，研究成果未能落實至產業界，核有效能過低情事，亟需檢討改善。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將檢討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	(一)原能會於 104 年 3 月 17 日以會綜字第 10400110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核研所在國內生質酒精發展環境尚未完成建構的情況下，除將纖維酒精核心技術轉進附加價值較高之生質精煉產業的發展，並推動技術輸出於境外實施，藉由收取技術授權金與權利金，展現技術拓展效益。 (三)相關研究成果推廣已獲得具體的成效，現已與馬來西亞台商新茂木業公司簽訂技術授權案，簽約金額達六千萬元。本案已經媒體報導，業使我國名列生質能技術輸出國，並預計 3 到 5 年內建廠，屆時將成為亞洲第一間先進生質燃料商轉廠，顯示此項技術具有商轉應用的水準，可協助國內產業建立自主生產纖維酒精之能力。 (四)核研所已按原訂整體規劃，逐步達成纖維酒精技術產業化推動目標及進程。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一。原子能委員會（部會列管6項，自行列管0項，計6項）													
核能技術與後端處置之安全強化之研究(104年-107年)	206,163	44,639		44,639	44,639	22,924	19,189	2,526	44,639	22,924	19,189	2,526	44,639
提升輻射管制之技術研究計畫(101年-104年)	97,138	97,138		20,486	20,486	20,374	-	112	20,486	94,017	-	3,121	97,138
核設施之安全與人員劑量評估技術研究計畫(102-105年)	27,025	19,695		6,437	6,437	6,424	-	13	6,437	18,786	-	909	19,695
輻射緊急事件偵測分析及整備計畫(101年-104年總經費45,000千元)-分項環境輻射偵測整備計畫25,400千元	25,400	25,400		5,600	5,600	4,904	696	-	5,600	23,338	696	1,366	25,400

員會主管
績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51.35%	42.99%	5.66%	100.00%	51.35%	42.99%	5.66%	100.00%	因子計畫項目眾多，規劃時程延宕，致進度執行落後。本案履約期限至105年7月22日，已辦理經費保留1,918萬8,720元至105年度執行。督促廠商按契約期如期履約。	25	100	12.84	51.35	進度落後	
99.45%	0.00%	0.55%	100.00%	96.79%	0.00%	3.21%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80%	0.00%	0.20%	100.00%	95.38%	0.00%	4.62%	100.00%		75	100	75	100	符合	
87.57%	12.43%	0.00%	100.00%	91.88%	2.74%	5.38%	100.00%		100	100	97.26	97.26	部分計畫尚未完成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核能安全管制技術發展(101年-104年)	222,961	222,961		63,506	63,506	58,124	-	5,382	63,506	204,841	-	18,120	222,961
輻射事故應變管制技術發展(101年-104年)	40,213	40,213		9,689	9,689	9,577	-	112	9,689	38,095	-	2,118	40,213

二、輻射偵測中心(部會列管2項,自行列管2項,計4項)

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偵測	5,036	5,036	0	5,036	5,036	5,012	0	24	5,036	5,012	0	24	5,036
建構國土安全輻射監測網(101-104)	56,482 (101-104)	56,482	0	8,484	8,484	8,473	0	11	8,484	55,897	0	585	56,482
臺灣地區背景輻射偵測	500	500	0	500	500	498	0	2	500	498	0	2	500
環境輻射預警監測作業	3,000 (102-104)	3,000	0	1,000	1,000	996	0	4	1,000	2,837	0	163	3,000

三、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部會列管1項,自行列管3項,計4項)

精進放射性物料安全管理技術發展(101-104年)	70,354	70,354		14,346	14,346	14,235		111	14,346	68,888		1,466	70,354
---------------------------	--------	--------	--	--------	--------	--------	--	-----	--------	--------	--	-------	--------

員會主管
績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因 及其改進 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賸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1.53%	0.00%	8.47%	100.00%	91.87%	0.00%	8.13%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8.84%	0.00%	1.16%	100.00%	94.73%	0.00%	5.27%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52%	0.00%	0.48%	100.00%	99.52%	0.00%	0.48%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87%	0.00%	0.13%	100.00%	98.96%	0.00%	1.04%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60%	0.00%	0.40%	100.00%	99.60%	0.00%	0.40%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60%	0.00%	0.40%	100.00%	94.57%	0.00%	5.43%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23%	0.00%	0.77%	100.00%	97.92%	0.00%	2.08%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執行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之管制	934	934		934	934	841		93	934	841		93	934
執行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設施及除役規劃管制	3,222	3,222		3,222	3,222	3,163		59	3,222	3,163		59	3,222
執行用過核子燃料營運及設施之管制	2,433	2,433		2,433	2,433	2,421		12	2,433	2,421		12	2,433

四、核能研究所（部會列管6項，自行列管11項，計17項）

輻射管制區設施與環境安全強化改善(第一期)(3/4)(104-21-08)	120,000	90,000	0	30,000	30,000	29,959		41	30,000	89,941		59	90,000
核子醫藥及醫材與儀器之應用研究(2/4)(104-70-01)	258,280	112,327	580	57,761	58,341	57,834		268	58,102	111,764		324	112,088
加速肝功能量化正子造影劑之產業化(1/4)(104-70-02)	179,542	42,819		42,819	42,819	42,593		226	42,819	42,593		226	42,819

員會主管
績效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0.04%	0.00%	9.96%	100.00%	90.04%	0.00%	9.96%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8.17%	0.00%	1.83%	100.00%	98.17%	0.00%	1.83%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51%	0.00%	0.49%	100.00%	99.51%	0.00%	0.49%	100.00%		100	100	100	100		符合

99.86%	0.00%	0.14%	100.00%	99.93%	0.00%	0.07%	100.00%		75.00%	100.00%	75.00%	100.00%		符合
99.13%	0.00%	0.46%	99.59%	99.50%	0.00%	0.29%	99.79%		50.00%	100.00%	49.95%	99.80%	017B等館實驗室整修工程設計監造案，已完成設計工作，支付第一期款187,549元，相關監造費須配合工程案執行辦理保留，預計於105年7月完成。	
99.47%	0.00%	0.53%	100.00%	99.47%	0.00%	0.53%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符合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土好發性疾病輻射應用及分子影像技術平台(4/5)(104-70-03)	164,542	129,671	0	27,460	27,460	27,274		-	27,274	129,419		66	129,485
錄-188MN-16ET/利比多肝癌治療新藥之開發與應用研究(3/4)(104-70-04)	151,079	89,933	0	28,550	28,550	28,473		77	28,550	89,002		931	89,933
次世代醫用3D放射造影儀技術開發及應用(2/4)(104-70-05)	184,387	81,962	0	42,117	42,117	41,917		200	42,117	81,736		226	81,962
電漿在綠色節能環境之開發與應用(3/4)(104-71-01)	249,707	167,178	0	54,945	54,945	53,818		209	54,027	164,205		2,055	166,260

員會主管
績效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 因及其改 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賸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9.32%	0.00%	0.00%	99.32%	99.81%	0.00%	0.05%	99.86%	80.00%	100.00%	79.98%	99.90%	核研錄必妥[錄-188]注射劑臨床試驗送審案620,000元，尾款保留186,000元，俟衛生福利部核准臨床試驗成立後支付，預計於105年12月完成。		
99.73%	0.00%	0.27%	100.00%	98.96%	0.00%	1.04%	100.00%	75.00%	100.00%	75.00%	100.00%		符合	
99.53%	0.00%	0.47%	100.00%	99.72%	0.00%	0.28%	10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符合	
97.95%	0.00%	0.38%	98.33%	98.22%	0.00%	1.23%	99.45%	75.00%	100.00%	74.98%	99.92%	真空及滾輪傳動整合控制系統製作購案2,800,000元，保留918,505元，因受立法院凍結預算影響，解凍後即通知廠商積極施作，第一期款已驗收付款，第二期款辦理保留，預計於105年2月完成。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太陽光發電系統技術發展(2/5)(104-71-02)	552,361	195,407	649	85,565	86,214	85,656		558	86,214	194,835		572	195,407
高效率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技術開發暨產業化平台建構(2/5)(104-71-03)	346,283	106,314	0	51,406	51,406	51,066		340	51,406	105,956		358	106,314
碳基能源永續潔淨利用技術發展(2/5)(104-71-04)	96,596	33,513	0	17,052	17,052	16,928		124	17,052	33,385		128	33,513
自主式分散型區域電力控管技術發展與應用(2/5)(104-71-05)	188,115	47,421	0	25,497	25,497	25,484		13	25,497	47,407		14	47,421

員會主管
績效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因 及其改進 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賸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9.35%	0.00%	0.65%	100.00%	99.71%	0.00%	0.29%	100.00%	40.00%	100.00%	39.87%	99.36%	由於生長單一相CZTS 薄膜困難度極高，以 光致發光、拉曼散 射、EDS元素分析、 SEM顯微觀察、歐傑 散射等方法，其量測 結果與轉換效率相關 性不高；亦即在製作 元件之前，無法由薄 膜特性測試數據得知 薄膜品質良窳，故轉 換效率低，較難修 正。復以目前國內薄 膜電池產業蕭條，研 發成果產業推廣不易 ，對國內產業助益不 大。為避免浪費珍貴 之研究資源，將現有 研發能量挹注於未來 相對有價值的研發項 目。目前已整理各式 實驗成果，撰寫為報 告，供未來若重啟相 關研究參考之用。		
99.34%	0.00%	0.66%	100.00%	99.66%	0.00%	0.34%	100.00%	45.00%	100.00%	45.00%	100.00%		符合	
99.27%	0.00%	0.73%	100.00%	99.62%	0.00%	0.38%	100.00%	40.00%	100.00%	40.00%	100.00%		符合	
99.95%	0.00%	0.05%	100.00%	99.97%	0.00%	0.03%	100.00%	40.00%	100.00%	40.00%	100.00%		符合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纖維酒精產業推廣平台及加值化生質精煉技術之研發(2/5)(104-71-06)	178,447	63,617	0	30,391	30,391	30,267		124	30,391	63,477		140	63,617
我國能源科技及產業政策評估能力建置(4/4)(104-71-07)	60,986	60,986	0	18,537	18,537	18,347		190	18,537	60,489		497	60,986
風能系統工程技術開發與研究(2/5)(104-71-08)	142,948	36,982	0	19,660	19,660	19,633		27	19,660	36,951		31	36,982
核電營運安全領域關鍵技術發展綱要計畫(2/4)(104-72-01)	261,135	120,960	0	57,932	57,932	57,185		747	57,932	120,163		797	120,960
核設施除役產生放射性廢棄物處理與處置技術研發(1/4)(104-72-02)	274,848	54,977	0	54,977	54,977	54,583		394	54,977	54,583		394	54,977

員會主管
績效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因 及其改進 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賸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9.59%	0.00%	0.41%	100.00%	99.78%	0.00%	0.22%	10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符合
98.98%	0.00%	1.02%	100.00%	99.19%	0.00%	0.8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符合
99.86%	0.00%	0.14%	100.00%	99.92%	0.00%	0.08%	100.00%		40.00%	100.00%	40.00%	100.00%		符合
98.71%	0.00%	1.29%	100.00%	99.34%	0.00%	0.66%	100.00%		42.00%	100.00%	42.00%	100.00%		符合
99.28%	0.00%	0.72%	100.00%	99.28%	0.00%	0.72%	100.00%		25.00%	100.00%	25.00%	100.00%		符合

原子能委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依法執行核設施清理作業(2/4)(104-72-03)	197,460	90,223	0	43,275	43,275	43,205		70	43,275	90,125		98	90,223

員會主管
績效報告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原 因及其改 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 進度未達預定進 度之原因及其改 善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賸餘 數占可支 用預算數 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應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累計賸餘 數占截至 本年度已 編列預算 數百分比 %	合計		總累 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9.84%	0.00%	0.16%	100.00%	99.89%	0.00%	0.11%	100.00%	50.00%	100.00%	49.52%	98.10%	1. 燃料池鈾粉清理作業，燃料池現場均已完成乾燥及包裝作業，惟因熱室設備故障維修，8罐鈾粉無法依規畫完成運送熱室。2. 28桶換桶作業依主管機關專案檢查，新增要求，需提送「作業計畫書」送審，核備後始可執行。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對各

中華民國

被捐助財團法人 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期末 基金總額	創立 基金總額	累計捐助	原始捐助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捐助 金額	委辦金 額	合計	占年度 收入比 率	捐助 金額	委辦金 額	合計	占年度 收入比 率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輻射防護協會	3,580	3,580	3,050	3,050	0	0	0	0	0	0	0	0	0
財團法人核能資 訊中心	3,153	1,153	2,461	900	0	0	0	0	0	0	0	0	0.0%
財團法人核能科 技協進會	6,400	1,900	2,358	700	0	2,530	2,530	50.09%	0	1,360	1,360	18.87%	

備註：1. 104年度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本年度收支餘絀已依決算數字更新。

備註：2. 核能科技協進會98年度累積餘絀轉基金4,500千元，累積基金總額6,400千元。

備註：3. 核能資訊中心99年度累積餘絀轉基金2,000千元，累積基金總額3,153千元。

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04年度

單位：千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85.20%	85.20%	40,600	39,647	953	43,524	42,577	947	該協會依捐助章程所訂設立目的，協助政府及民眾提升輻射防護專業知識及技術，本年度財務收支運用及各項業務執行成果良好，符合其所成立之宗旨。
78.06%	78.06%	31,948	32,157	- 209	38,315	37,866	449	該中心依捐助章程所訂設立目的，提供國內原子能應用及發展的重要資訊，本年度財務收支運用及各項業務執行成果良好，符合其宗旨內工作業務之推動。
36.84%	36.84%	5,051	6,075	-1,024	7,209	7,743	- 534	該協進會本年度收支呈虧損，惟目前財務尚屬健全，本年度收支運用正常，並依成立宗旨推廣核能科技之應用，協助核能科技發展，業務執行成效符合宗旨內工作業務之推動。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